

## 杜甫詩中的親子關係與教育觀 ——兼論詩史之開拓與創新

歐麗娟\*

### 摘要

本文梳理杜甫詩中之親子關係與教育觀，獲得以下之結論：一、杜甫對子女採取「寵愛」與「管束」兼具之態度，而子女則回報父母以體貼親心與分憂解勞。二、杜甫取膺男尊女卑、男外女內之傳統觀念，以「人生貴是男」之思想偏重於兒子的教化，明顯呈現出性別分工之現象。三、杜甫又提出「丈夫重天機」之理念，故就兩個兒子之天資稟賦而個別因材施教，以致兩個兒子的正名與小名之間出現錯置之現象，而次子宗武便以早慧之資質與對文事之愛好，承擔了最大的憐愛與期許。四、杜甫重文輕武，因此以進德才學為教育內容，尤其偏重詩歌創作能力之培養，其原因包括克紹箕裘之家業傳承、名位富貴之進階、進德學問之堅持；而經濟條件與地方風俗則是影響教育成果之環境因素。五、杜甫以超越前人之關注程度與敘寫篇幅，對私領域之親子倫常關係多所著墨，堪稱詩史上之開拓與革新。

關鍵詞：杜甫詩、親子關係、倫常生活、性別觀、教育觀

---

本文 92.2.12 收稿；92.4.9 通過刊登。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

# The Parent-children Relation and the view on Children-education in Tu Fu's Poems

Ou Li-chuan \*

## Abstract

This article analyzes all poems of Tu Fu about his children, studying the poet's parent-children relation and point of view on educating children. It argues that: 1. Revealed through the poems, Tu Fu's attitudes towards his children consist of both cherishing and disciplining: indulging, assigning works, directing children's learning, teaching, etc. The children's attitudes towards parents consist of showing consideration to Parents and sharing family chores. 2. On the issue of children education, Tu Fu is faithful to the traditional idea of 男尊女卑, 男外女內—men being master and responsible for activities outside the household, while women being obedient and responsible (only) for household affairs. Tu Fu's thought that 人生貴是男—it is a privilege to be born as a man—induces his exclusive care, reflected in all his poems, on education of sons. The phenomenon of work specification by gender is quite apparent. 3. Tu Fu writes that 丈夫重天機—inborn talent is crucial to a man and he should take a good care of it. This induces his educating two sons by different directions and ways, depending on their respective ingenuity. Being early aspired to literature and inclining to civilian affairs, the second son, Tzong-U (宗武, which, incidently, means adhering to military affairs), is mostly loved and expected by the poet. 4. Tu Fu estimates civilian affairs much more highly than military affairs. The

---

\*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contents of his education of children reflect this preference and chiefly consist of morality, literature and history. Poetry is mostly emphasized. Tu Fu justifies his emphasis on poetry by recourse to the belief that poetry is a family heritage, valuable not just because it is instrumental to official ranking and wealth, but also for the value of poetry per se (associated with morality concern). Education budget and local customs are the most referred environment factors affecting children-education; Tu Fu keenly describes such affections. 5. On the whole, Tu Fu's poems about his children surpass those of his precursors, in the amount of works, the scope of description and the degree of concern. By frequently and extensively describing private, family affairs in his poems, Tu Fu loosens or de-stabilizes, presumably not intentionally, hitherto orthodoxy that poems belong to the public field and deal with public affairs.

**Keywords: Tu Fu's poems, parent-children relation, normal family relationship, point of view on gender, point of view on educating children**



# 杜甫詩中的親子關係與教育觀

## ——兼論詩史之開拓與創新

歐麗娟

### 一、前言

綜觀歷史文獻之載記，兒童的存在比諸弱勢的女性顯得更是無聲無息，更加缺乏在詩篇中露臉的一席之地。相較於女性至少尚且以被欲求、被觀看的物化之姿，成為詩歌中習見慣有的表現形象，兒童卻因為沒有獨立的人格屬性與成熟的存在態勢，便以「前人類」之稚小卑弱受到忽略而草草帶過。雖然唐詩觸及到多元之寫作題材並呈現出搖盪人心的感染力，所謂：「唐人好詩，多是征戍、遷謫、行旅、離別之作，往往能感動激發人意。」<sup>1</sup> 但是，無論題材有多麼寬廣，其中兒童的身影以及家庭倫常中親子生活的這一環顯然都是十分模糊不清的。

雖然唐詩中還是得以見到詩人涉及子女的筆墨，但除了極少數的作品之外，兒童大都只是稍縱即逝的點綴而已，他們是父親理想的投射，是社會期許的延伸，更是家庭生活圖景的附屬品。如宋代葛立方所記載：

白樂天、元微之皆老而無子，屢見于詩章。樂天五十八歲始得阿崔，微之五十一歲始得道保，同時得嗣，相與酬唱喜甚。……孟東野連產三子，不數日皆失之，韓退之嘗有詩，假天命以寬其憂。三人者皆人

---

1 宋·嚴羽，《滄浪詩話·詩評》，郭紹虞，《滄浪詩話校釋》（臺北：里仁書局，1987年4月），頁198。

豪，而不能忘情如此，信知割愛為難也。<sup>2</sup>

很顯然，「屢見於詩章」者是詩人自己「老而無子」的社會缺憾，並非兒童本身的獨立形姿；更何況，從性別的觀點來看，三位名詩人與其說「不能忘情」，不如說是「不能免俗」，亦即不能免於傳宗接代的觀念限制，因此才會在詩篇中屢屢致意<sup>3</sup>。由此也可以看出兒童主要是依附、並活動於成人生活的私領域之中，其形諸詩篇的存在意義卻因為公領域強大的涵攝力量，以及成人威權領導的單向傾注，以致兒童大多只是社會需要或家長情感的一種滿足而已。

就杜甫而言，俞犀月認為：「杜公至性人，每於憂國思家，各見衷語。若徒為一飯不忘君而不動心骨肉者，必偽人也。」<sup>4</sup>所謂「動心骨肉」乃是天性之必然，詩人理當不能豁免，唯其一旦形諸文學創作時，其「動心」之情態則屬於另一層次的問題，值得進一步探究。至於探究的結果，我們發現在杜甫詩中所呈現的兒女，大致上也不脫上述之性質，幸而杜甫在日常人倫生活範疇中別開一路，故其筆端所涉，即使螻蟻草芥之類的卑微瑣物以及水漲屋破之類的細碎雜事，都能以親切在目之姿歷歷呈現，以致家庭生活中兒女啾啾的童稚之聲，亦皆清晰可聞；在對「閨房兒女悲歡細碎情狀」<sup>5</sup>多所描繪的情況下，無形之中，杜甫與兒女的親子關係與教育心態便也有跡可循。

雖然杜甫曾經批評任真自得的陶淵明實際上並未真正超脫塵網，而往往為俗情所困，更不能免於下一代之牽纏，在其〈遣興五首〉之三道：

陶潛避俗翁，未必能達道。觀其著詩集，頗亦恨枯槁。達生豈是足？  
默識蓋不早。有子賢與愚，何其挂懷抱？（《杜詩鏡銓》卷五）

黃庭堅出於「為賢者諱」的心態，認為這首詩乃是杜甫「寄之淵明以聊為解

2 宋·葛立方，《韻語陽秋》卷 10，清·何文煥輯，《歷代詩話》（臺北：漢京文化公司，1983 年 1 月），頁 560-561。

3 又如大曆、貞元間人于鵠所作〈悼孩子〉一詩云：「年長始一男，心亦頗自娛。生來歲未周，奄然卻歸無。裸送不以衣，瘞埋於中衢。乳母抱出門，所生亦隨呼。嬰孩無哭儀，禮經不可踰。親戚相問時，抑悲空歎吁。襁褓在舊床，每見立踟躕。靜思益傷情，畏老為獨夫。」面對幼子殤逝之慘況，詩中雖有「傷情」之懷抱，然而「畏老為獨夫」作為全詩結穴之旨歸，顯然才是其真正重點所在，足以與「老而無子」之說互證。見康熙敕編，《全唐詩》（北京：中華書局，1990 年 2 月），卷 310，頁 3510。

4 楊倫，《杜詩鏡銓》（臺北：華正出版社，1990 年 9 月），卷 3，頁 129。

5 盧世淮，〈紫房餘論〉，仇兆鰲，《杜詩詳注》（臺北：里仁書局，1980 年 7 月），頁 2336。

嘲」之作<sup>6</sup>，但無論如何，杜甫自己對兒子賢愚與否的牽掛費心實際上並不遑多讓，正如宋代詩評家所指出：杜甫「於諸子鍾情尤甚於淵明矣。」<sup>7</sup> 他膝下的數位兒女或嬌癡或聰慧，於其詩中都是往往得見而躍躍欲現，為父者之殷殷牽念實洋溢於言外。然而，僅僅觀察到這一點是不夠的，杜甫與兒女之間的親子互動方式和教育理念，都還存在著更多探索的空間，必須進一步就其種種內涵一一分梳，具體加以論述。

## 二、「寵愛」與「管束」兼具的相處型態

早在晉朝時期，左思的〈嬌女〉詩<sup>8</sup> 與陶淵明的〈命子〉、〈責子〉詩<sup>9</sup> 就出現了對兒女的刻畫與期許，前者係描繪女兒的嬌憨可愛，後者則表達對兒子的愛深責切，或許是詩史中觸及親子關係之先河。然而在兩人孤立出現的零星作品之後便久成絕響，真正將兒女親情放在詩中作為習常慣見之課題者，實必須歸諸杜甫。杜甫兒女成群，除了早夭的最幼子<sup>10</sup>之外，至少還擁有二男二女，觀其〈北征〉詩中「床前兩小女」之說，再加上〈送李校書二十六韻〉所言之「自恐兩男兒」，亦即四川時期作品中屢屢提及的宗文、宗武，可知共總此數。

由於杜甫晚婚，開元二十九年（741，三十歲）始與司農少卿楊怡之女結襟；而婚後數年，自天寶五年入長安直至天寶十四年安史亂起的十年歲月，杜甫即客居京城，謀求仕宦以實踐經世濟民之理想，過著一心一意奮鬥卻不斷遭挫的屢敗屢戰的生涯。所謂：「自謂頗挺出，立登要路津。致君堯舜上，再使

6 宋·黃庭堅云：「觀淵明此詩，想見其人慈祥戲謔，可觀也。……子美困頓於山川，蓋為不知者詬病，以為拙於生事；又往往譏議宗文、宗武失學，故聊解嘲耳。其詩名曰〈遣興〉，可解也。俗人便為譏病淵明，所謂癡人前不得說夢也。」引自《杜甫卷》（臺北：源流出版社，1982年5月），頁129。又見宋·胡仔，《苕溪漁隱叢話·前集》（臺北：長安出版社，1978年12月），卷3，頁17-18。

7 宋·葛立方，《韻語陽秋》卷10，清·何文煥輯，《歷代詩話》（臺北：漢京文化公司，1983年1月），頁561。

8 逄欽立輯校，《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臺北：木鐸出版社，1983年9月），頁735-736。

9 龔彬，《陶淵明集校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12月），二詩分見卷1、卷3，頁41、頁262。陶淵明另有〈與子儼等疏〉一文，亦是對膝下五子諄諄期許的相關篇章，特非以詩歌形式出之耳。

10 〈自京赴奉先縣詠懷五百字〉曰：「老妻寄異縣，十口隔風雪。誰能久不顧？庶往共飢渴。入門聞號咷，幼子餓已卒。……所愧為人父，無食致夭折。」

風俗淳。此意竟蕭條，行歌非隱淪。騎驢十三載，旅食京華春。」（〈奉贈韋左丞丈二十二韻〉）當時其全幅心神的主要關懷在於國而不在家，在於公領域的理想實踐而不在於私我情感的滿足，因此甚至不惜過著「老妻寄異縣，十口隔風雪」（〈自京赴奉先縣詠懷五百字〉）的無家生活；兼且當時兒女年紀尚小，與父親分隔兩地，彼此缺乏共同生活的現實基礎，因此也無從虛構，以致在安史亂生之前約十數年的早期作品中，可謂完全缺乏兒女的蹤影。

直到安史之亂爆發後的肅宗至德元年（756），四十五歲的杜甫才在長安淪陷區寫出〈月夜〉這首懷念妻兒的名篇，是為其家庭中第二代成員的第一次現身；次年，更陸續寫出〈憶幼子〉、〈一百五日夜對月〉、〈遣興〉、〈得家書〉、〈羌村三首〉、〈北征〉等妻兒比重大增的詩篇<sup>11</sup>，各個家庭成員都開始在此一一顯影。從此一直到乾元二年（759），杜甫攜家帶眷地展開「漂泊西南天地間」<sup>12</sup>的晚期生涯，並於蜀地度過了後半生的歲月，其作品中便大量出現有關親子倫常的描寫。一如宋代葛立方所說：

至成都，則有「老妻憂坐痹，幼女問頭風」之句，觀其情慘，已非〈北征〉時比也；及觀〈進艇〉詩則曰：「晝引老妻乘小艇，晴看稚子浴清江。」〈江村〉詩則曰：「老妻畫紙為棋局，稚子敲針作釣鉤。」其優游愉悅之情，見於嬉戲之間，則又異於在秦、益時矣。<sup>13</sup>

妻子相伴相隨，兒女承歡膝下，血濃於水的骨肉親情與草堂生活的優游愉悅，成為杜甫晚年歲月中一幅鮮活躍動的圖景。

由此一大概之履歷可見，杜甫與兒女的互動關係其實是因不同的人生階段與實際狀況而呈現不同的變化。如前述所言，安史之亂前的早期階段，杜甫詩中極少涉及家庭兒女，一方面是當時杜甫專注於公領域的濟世理想與政治事業，另一方面則是兒女當時年紀尚小，所謂「遙憐小兒女，未解憶長安」（〈月夜〉），更兼時時分離兩地，缺乏共同生活的現實基礎，因此也無從虛構。換言之，杜甫早期是將兒女之生活照養和教育責任都付諸妻子，所謂「老妻寄異縣，十口隔風雪」（〈自京赴奉先縣詠懷五百字〉），在父親缺席的情況

11 參劉孟伉，《杜甫年譜》（臺北：學海出版社，1981年9月），頁29-93。本文中凡有關杜甫詩篇或生平之繫年，皆據此書，不再一一注明。

12 杜甫，〈詠懷古跡五首〉之一，楊倫，《杜詩鏡銓》（臺北：華正出版社，1990年9月），卷13，頁650。

13 宋·葛立方，《韻語陽秋》卷10，清·何文煥輯，《歷代詩話》（臺北：漢京文化公司，1983年1月），頁560。



下，由妻子一肩挑起子女的撫育工作。但到了安史亂後，由於全家團聚，身為一家之長的詩人攜家帶眷地一起同甘共苦，產生更多具體可感的生活經驗；再加上成都草堂為杜甫帶來一生中最為清和舒寧的安定歲月，因此較有餘裕刻畫家庭瑣事，這時平凡而細膩的生活實景就開始在詩中躍躍欲現。而親子互動之間的情感模式以及隨之而來的教育問題，也勢必有所反映。

分析這些有關親子關係的作品，我們可以看到當親子兩地隔絕時，杜甫對兒女之憶念已然殷殷不絕，所謂：「遙憐小兒女，未解憶長安」（〈月夜〉）、「熊兒幸無恙，驥子定憐渠」（〈得家書〉）、「驥子春猶隔，……憶渠愁只睡」（〈憶幼子〉）、「驥子好男兒，前年學語時。……世亂憐渠小，家貧仰母慈」（〈遣興〉），諸詩之中的「憐」字、「憶」字，真是再三致意、不能忘情，在在傳達出迴環纏綿之牽掛，因此一有機會，即奔赴妻子之所在，所謂：「老妻寄異縣，十口隔風雪。誰能久不顧，庶往共飢渴。」（〈自京赴奉先縣詠懷五百字〉）便充分說明杜甫對於家庭倫常的執著，以致杜甫又明白提出「父子莫相離」（〈猿〉）之信念。則當家庭團聚之際，兒女頻頻出現筆端的現象便是勢所必然。

尤其是詩人對兒子的憐愛，更可以透過詩中一再出現的「嬌兒」一詞傳達出來，如〈羌村三首〉之二的「嬌兒不離膝」、〈北征〉的「平生所嬌兒」與〈茅屋為秋風所破歌〉的「嬌兒惡臥踏裏裂」者皆是；其中之相關詩句甚至影響到李商隱描寫其子袞師的手筆，於〈驕兒詩〉中，李商隱生動鮮明地呈現父子情深與兒童憨態，明顯與杜詩有著承襲、甚至模似之關係<sup>14</sup>。在這樣的基礎上，杜甫與妻兒為伴的家居之樂乃是往往可見，諸如：

暫止飛鳥將數子，頻來語燕定新巢。（〈堂成〉，《杜詩鏡銓》卷七）<sup>15</sup>

老妻畫紙為棋局，稚子敲針作釣鉤。（〈江村〉，《杜詩鏡銓》卷七）

童戲左右岸，罟弋畢提攜。（〈泛溪〉，《杜詩鏡銓》卷七）

14 詩史上最早出現「嬌兒」一詞者，當屬陶淵明〈挽歌詩三首〉之一的「嬌兒索父啼」；然而李商隱詩題與詩中的「驕兒」之稱，主要應是從杜甫〈羌村三首〉之二、〈北征〉、〈茅屋為秋風所破歌〉諸詩對其「嬌兒」之描寫得來，其中有關袞師種種令人啼笑皆非的頑皮表現，也是杜甫這些詩句更充分的推擴與衍釋。

15 宋·羅大經認為：這兩句「蓋因鳥飛燕語而喜己之攜雛卜居，其樂與之相似，此比也，亦興也。」引自楊倫，《杜詩鏡銓》卷7，頁316。而清·黃生也說：「五六暗喻攜妻子卜居此地。」見《杜詩說》（合肥：黃山詩社，1994年5月），頁444。

晝引老妻乘小艇，晴看稚子浴清江。（〈進艇〉，《杜詩鏡銓》卷八）

卻看妻子愁何在？漫卷詩書喜欲狂！（〈聞官軍收河南河北〉，《杜詩鏡銓》卷九）

老妻憂坐痹，幼女問頭風。（〈遣悶奉呈嚴公二十韻〉，《杜詩鏡銓》卷十一）

行色遞隱見，人煙時有無。僕夫穿竹語，稚子入雲呼。……真供一笑樂，似欲慰窮途。（〈自閬州領妻子卻赴蜀山行三首〉之三，《杜詩鏡銓》卷十一）

兒扶猶杖策，臥病一秋強。（〈別常徵君〉，《杜詩鏡銓》卷十二）

只應與兒子，飄轉任浮生。（〈入宅三首〉之三，《杜詩鏡銓》卷十五）

病中吾見弟，書到汝為人。意答兒童問，來經戰伐新。（〈喜觀即到復題短篇二首〉之一，《杜詩鏡銓》卷十五）<sup>16</sup>

未能割妻子，卜宅近前峰。（〈謁真諦寺禪師〉，《杜詩鏡銓》卷十七）

眼冷看征蓋，兒扶立釣磯。（〈送盧十四弟侍御護韋尚書靈輿歸上都二十四韻〉，《杜詩鏡銓》卷二十）

遠歸兒侍側，猶乳女在旁。（〈入衡州〉，《杜詩鏡銓》卷二十）

在攜家帶眷的生活中，那「侍側」、「在旁」、「不離膝」的兒女們，為杜甫流離失所的窮途生涯帶來「笑樂」之撫慰，除了「童戲左右岸」、「晴看稚子浴清江」、「稚子敲針作釣鉤」的童稚歡趣本就令人解憂開顏，另外還更有「幼女問頭風」、「兒扶猶杖策」、「兒扶立釣磯」的溫情慰藉，以及「意答兒童問」的對話交流。顯然「將數子」一起同甘共苦的人倫親常乃是杜甫衷心情感依歸，因此不僅會基於「未能割妻子」的人倫之情，而過著「只應與兒子，飄轉任浮

16 明·王嗣爽《杜臆》曰：「開書時，想其子在側。」故有彼此問答之情況。今本《杜臆》無，引自楊倫，《杜詩鏡銓》卷 15，頁 749。

生」的生活，一旦因故暫時別離之際，也會因為「女病妻憂歸意速，秋花錦石誰復數」（〈發閬中〉），而歸心似箭、無意於秋花錦色了。

應該進一步分析的是，在這樣日日為伍的父子關係中，並不只是脣齒相依、相濡以沫的情感安慰而已，其中還可以區分出更具體而細緻的互動形式，呈現杜甫親子關係的豐富面向。先觀以下為數眾多之相關詩例：

採藥吾將老，兒童未遣聞。（〈秦州雜詩二十首〉之十六，《杜詩鏡銓》卷六）

有客過茅宇，呼兒正葛巾。（〈有客〉，《杜詩鏡銓》卷七）

江漲柴門外，兒童報急流。（〈江漲〉，《杜詩鏡銓》卷七）

懶慢無堪不出村，呼兒自在掩柴門。（〈絕句漫興九首〉之六，《杜詩鏡銓》卷八）

鄰人有美酒，稚子也能賒。（〈遣意二首〉之二，《杜詩鏡銓》卷八）

簾戶每宜通乳燕，兒童莫信打慈鴉。（〈題桃樹〉，《杜詩鏡銓》卷十一）

呼兒具紙筆，隱几臨軒楹。（〈同元使君春陵行〉，《杜詩鏡銓》卷十二）

牆東有隙地，可以樹高柵。避熱時未歸，問兒所為跡。織籠曹其內，令人不得擲。……籠柵念有修，近身見損益。明明領處分，一一當剖析。（〈催宗文樹雞柵〉，《杜詩鏡銓》卷十三）

堂下可以畦，呼童對經始。（〈種蒿苳〉，《杜詩鏡銓》卷十三）

此身未知歸定處，呼兒覓紙一題詩。（〈立春〉，《杜詩鏡銓》卷十五）

地幽忘盥櫛，客至罷琴書。掛壁移筐果，呼兒間煮魚。（〈過客相尋〉，《杜詩鏡銓》卷十六）

令兒快搔背，脫我頭上簪。（〈阻雨不得歸瀼西甘林〉，《杜詩鏡銓》卷

十六)

令兒快搔背，脫我頭上簪。(〈阻雨不得歸灑西甘林〉，《杜詩鏡銓》卷十六)

兒去看魚笱，朋來坐馬韉。(〈秋日夔府詠懷奉寄鄭監審李賓客之芳一百韻〉，《杜詩鏡銓》卷十六)

杖藜還客拜，愛竹遣兒書。(〈秋清〉，《杜詩鏡銓》卷十七)

黃落驚山樹，呼兒問朔風。(〈耳聾〉，《杜詩鏡銓》卷十七)

晒藥安垂老，應門試小童。(〈獨坐二首〉之二，《杜詩鏡銓》卷十七)

雲物不殊鄉國異，教兒且覆掌中杯。(〈小至〉，《杜詩鏡銓》卷十八)

次第尋書札，呼兒檢贈詩。(〈哭李常侍嶧二首〉之二，《杜詩鏡銓》卷十九)

綜觀諸詩中用以表情敘事之主要語彙，與「兒」字相結合，而顯示父子互動關係的動詞中，最常見的是「呼兒」這一動賓結構之語詞，如「呼兒正葛巾」、「呼兒自在掩柴門」、「呼兒具紙筆」、「呼童對經始」、「呼兒覓紙一題詩」、「呼兒問煮魚」、「呼兒問朔風」、「呼兒檢贈詩」等等，再加上「遣兒」、「令兒」二語，在在透出長輩差遣童稚的權威感，也顯示親子之間長日為伴的生活型態，由此遂有「兒去看魚笱」之巡察、「問兒所為跡」之垂詢、「應門試小童」之測驗、「兒童報江漲」之報訊、「兒童未遣聞」之規劃、「教兒且覆掌中杯」之引導，乃至產生「鄰人有美酒，稚子也能賒」之跑腿，並致以「兒童莫信打慈鴉」、「明明領處分，一一當剖析」之訓誨，從而使得「兒侍側」的密切情況獲得豐富化與具體化。與此並行的是，同樣的家庭圖景也出現在杜甫親友的居家生活之中，諸如：

蘇侯得數過，歡喜每傾倒。復也可憐人，呼兒具梨棗。(〈雨過蘇端〉，《杜詩鏡銓》卷三)

故人有孫宰，高義薄曾雲。延客已曛黑，張燈啟重門。煖湯濯我足，

翦紙招我魂。從此出妻孥，相視涕闌干。眾雛爛熳睡，喚起露盤飧。  
誓將與夫子，永結為弟昆！（〈彭衙行〉，《杜詩鏡銓》卷四）

昔別君未婚，兒女忽成行。怡然敬父執，問我來何方。問答未及已，  
驅兒羅酒漿。（〈贈衛八處士〉，《杜詩鏡銓》卷五）

慣看賓客兒童喜，得食階除鳥雀馴。（〈南鄰〉，《杜詩鏡銓》卷七）

欲棲群鳥亂，未去小童催。（〈晚晴吳郎見過北舍〉，《杜詩鏡銓》卷十七）

無論是蘇端的「呼兒具梨棗」、孫宰的「從此出妻孥，……喚起露盤飧」、衛八處士的「驅兒羅酒漿」，都清楚呈現出父輩指揮差遣兒女的上對下役使模式；與此同時，孩子們顯然也參與了長輩往來的交誼，故有「怡然敬父執，問我來何方」、「慣看賓客兒童喜」之說，其受親輩之疼愛亦可以想見。這就顯示出杜甫個人親子關係的某些特點，其實在當時的社會環境或其週遭的人事階層中也具有相當的普遍性，因此才會呈現如此相似的共通現象，可以做為杜甫親子關係的補充說明。

除了上述詩例之外，杜甫用以敘寫父子互動關係的常見動詞還有一個「從」字，諸如：

失學從兒懶，長貧任婦愁。（〈屏跡三首〉之三，《杜詩鏡銓》卷九）

藥許鄰人勸，書從稚子擎。（〈正月三日歸溪上有作簡院內諸公〉，《杜詩鏡銓》卷十二）

失學從愚子，無家任老身。（〈不離西閣二首〉之一，《杜詩鏡銓》卷十五）

為客裁烏帽，從兒具綠樽。（〈九日五首〉之五，《杜詩鏡銓》卷十七）

諸詩所言之「失學從兒懶」、「書從稚子擎」、「失學從愚子」、「從兒具綠樽」者，其「從」字具有順任、放縱之意，由此則依稀可以揣摩出，杜甫對孩子同時也存在著不加勉強管束的放任之情。而杜甫之所以有時不免過度放任兒女，其原因應該正如〈北征〉詩中所透露：

生還對童稚，似欲忘飢渴。問事競挽鬚，誰能即嗔喝？翻思在賊愁，甘受雜亂聒。新歸且慰意，生理焉能說？（《杜詩鏡銓》卷四）

在「幾人全性命？盡室豈相偶」（〈述懷〉）這亂世艱險、人生無常的無情洗禮之下，使得杜甫特別珍惜與妻子兒女團聚相守的命運的恩典，一如「久客惜人情」<sup>17</sup>的道理，因此對孩子們聒噪不休、失於粗野的無禮行爲，便格外包容忍讓而不忍苛責；也正是因爲這樣的理由，終身流離失所、處處爲家的詩人，就在其漂泊生涯中給予孩子們更多的疼惜憐愛與順任縱容。尤其是杜甫常常面臨貧窮匱乏所帶來的生計艱難的困境，依附身邊的孩子們勢必也會同時受到波及，所謂「恒饑稚子色淒涼」（〈狂夫〉）、「妻孥未相保」（〈奉贈射洪李四丈〉）、「糠粃對童孺」（〈雨〉）、「妻兒待米且歸去」（〈別李祕書始興寺所居〉）、「童稚日餬口」（〈上水遣懷〉），都足以說明其朝不保夕之窘況，以致幼小無知的孩子在飢餓感熊熊燃燒的蝕骨啃噬之下，往往就陷入一種一意求生的原始情態中，連帶讓奠基於「衣食足而後知榮辱」的禮法儀節也隨之蕩然無存。如在〈百憂急行〉一詩中，我們看到的是：

入門依舊四壁空，老妻睹我顏色同。癡兒不識父子禮，叫怒索飯啼門東。（《杜詩鏡銓》卷八）

至於〈彭衙行〉一詩，更刻畫出「癡女飢咬我」的蠻荒情境，比諸「叫怒索飯啼門東」的哭鬧尤有過之。這樣撒潑無禮的孩子深深爲猛烈襲來的飢餓所驅動，爲了索討飯食而對父親啼哭叫怒，甚至張口撕咬，更讓家徒四壁、深受生事煎熬的詩人感到萬般苦楚，恐怕也喚起了過去「入門聞號咷，幼子餓已卒。……無食致夭折，所愧爲人父」（〈自京赴奉先縣詠懷五百字〉）的慘痛回憶。因而這時所謂的「癡兒不識父子禮」一句，與其說是對孩子的責備與不滿，不如說是對自己未能善盡父親養育之責的愧疚與咎譴，以致發而爲「鴉護落巢兒」（〈重遊何氏五首〉之二）般的溫柔護惜。則對孩子的順任與寵愛，不但是父愛天性的自然流露，也是一種心理虧欠的補償表現。

基於這樣的因素，原本即具備民胞物與之精神的杜甫，更會因爲深深了解窮困家境對孩童的影響，因而對貧童的悲憫慈愛之情也是同樣令人感動。一如〈又呈吳郎〉詩所云：「堂前撲棗任西鄰，無食無兒一婦人。不爲困窮寧有

17 詩句出自杜甫，〈遭田父泥飲美嚴中丞〉，《杜詩鏡銓》卷9，頁394。

此？祇緣恐懼轉須親。」杜甫總是毫不保留地將「棗熟從人打」<sup>18</sup>與「藥許鄰人鬪」的慷慨大度推擴及於一切在困窮中掙扎的弱勢族群，不但對於孑然一身的貧苦婦女格外體恤，那深厚的一腔憐惜也同樣施諸貧童身上，如其〈遣悶奉呈嚴公二十韻〉謂：

藩籬生野徑，斤斧任樵童。（《杜詩鏡銓》卷十一）

另外，〈暫往白帝復還東屯〉一詩亦曰：

築場憐穴蟻，拾穗許村童。（《杜詩鏡銓》卷十七）

詩中將卑微的螻蟻與拾穗的村童連類為言，在律詩對仗排比所形成的平行世界裡歸併為一體，乃因他們同樣都背負著營營求生的艱辛，是社會階層中最為弱勢無助的族群；諸詩之中，在在都由「任」字、「從」字、「許」字與「憐」字透顯出一股充盈不竭的博愛襟懷，正是杜甫那「一物自荷皇天慈」、「難教一物違」之人道觀念的實踐<sup>19</sup>，而均霑於出身貧苦的樵童與村童身上。由此，杜甫對於具有破壞性與侵略性之「頑童」，態度上也是兼具同情的理解與善意的規勸，如〈茅屋為秋風所破歌〉中的「布衾多年冷似鐵，嬌兒惡臥踏裏裂」就以哭笑不得、悲憐交集的微妙心情，抒發那賴以捱過秋天寒夜之一床薄被，卻遭睡姿不良之愛子無意間一腳踹破的無奈與疼惜；而〈題桃樹〉詩中所云：

簾戶每宜通乳燕，兒童莫信打慈鴉。（《杜詩鏡銓》卷十一）

更是對惡意傷禽之頑童苦口婆心的勸導，那諄諄教誨委實如同春風化雨<sup>20</sup>。此外，〈茅屋為秋風所破歌〉又以反言見意的幽默筆調，敘寫道：

南村群童欺我老無力，忍能對面為盜賊，公然抱茅入竹去。唇焦口燥呼不得，歸來倚杖自嘆息。（《杜詩鏡銓》卷八）

這一群當著苦主的面前，公然將其賴以遮風避雨的屋上茅草掠奪而去的野孩子，一任受害者聲聲泣血的裂喉呼喚而揚長去之不顧，使得詩人更顯得老邁無

18 見〈秋野五首〉之一，《杜詩鏡銓》卷17，頁813。

19 兩詩引句分別出自〈樂遊園歌〉與〈秋野五首〉之二。此義詳參歐麗娟，《杜詩意象論》（臺北：里仁書局，1997年12月），第5章第1節〈以情入物——「浮生之理」與「物理」合一的世界觀〉；以及歐麗娟，《唐詩的樂園意識》（臺北：里仁書局，2000年2月），第3章〈平等無私的自然倫理與宇宙萬物的和諧秩序〉。

20 因此楊倫注云：「此詩於小中見大，直具民胞物與之懷，可作張子〈西銘〉讀，然卻無理學氣。」《杜詩鏡銓》卷11，頁517。

用而自怨自艾。然而，細察整首詩的基調，一種「其詞若有憾焉，而心實憐惜之」的言外之意似乎也潛藏其中。蓋群童即使粗蠻野悍，何其忍心欺老凌弱一至於斯？若非出身貧窶寒困，家中連茅草亦付諸闕如，又何至於連區區茅草都會使其乍看之下便見獵心喜，以致一時利令智昏，表現出「忍能對面為盜賊」的劫掠行徑？這與「問事競挽鬚」、「癡女飢咬我」、「癡兒不識父子禮，叫怒索飯啼門東」的表現雖有程度之別，本質上卻其實無異，則杜甫既然能夠對兒女的頑皮報以「誰能即嗔喝」的寬容，又何嘗不能將「斤斧任樵童」、「拾穗許村童」的慈悲施之於頑童？

然而另一方面，親子關係中除了雙親上對下的差遣訓導，以及憐愛疼惜乃至放任寵溺這片面單向的情感活動之外，若轉向從「下對上」的角度來看，其實也可以由詩人筆下追蹤出兒女對父母之心態的若干線索。從杜甫詩篇中的描寫可見，兒童對雙親的回饋與付出主要是在以下這兩方面：

首先，貧困家庭中的孩子有時也會培養出超齡的成熟性格，如〈彭衙行〉詩中的宗武（或也包括宗文）便是十分早熟懂事的，所謂：「癡女饑咬我，啼畏虎狼聞。懷中掩其口，反側聲愈嗔。小兒強解事，故索苦李餐。」在姐妹爲了飢餓而又哭又咬、憤怒掙扎的原始蠻橫的形象對比之下，身爲男孩子的宗武卻反常地體貼親心而不惜自苦，故意要求以苦李爲餐果腹，這就反映出兒童經驗與情感表現中一種成長的感受：

兒童爲成人分勞苦，與之同患難，並且共同承受來自親人和外在的打擊和壓力。連一般常說的成人對兒童的影響，再一細想其實當然含有兒童對成人之諒解與接受。家遭不幸或遇難關時，孩子所受的衝擊，代表兒童與成人休戚一體，膚感身受的結合。而且這種同受苦、共憂憤的情感，對成人而言，常是一種重要的安慰、支撐和鼓舞。<sup>21</sup>

這段話正是對「小兒強解事，故索苦李餐」這兩句詩的絕佳注腳，同時也可以說明其他詩篇之類似描述，如「耳聾須畫字，髮短不勝篋。……童稚頻書札，盤飧詎糝藜」（〈水宿遣興奉呈群公〉）、「使我晝立煩兒孫」（〈暮秋枉裴道州手札率爾遣興寄遞近呈蘇渙侍御〉）、「兒扶猶杖策」（〈別常徵君〉）、「兒扶立釣磯」（〈送盧十四弟侍御護韋尙書靈輿歸上都二十四韻〉）等等，其中都顯示出孩子們對耳聾體弱之父親頻頻以書札畫字解說，並隨侍在側加以扶持的體貼心態，從而形成了親子感情雙向釋出的現象。

21 熊秉真，《童年憶往》（臺北：麥田出版社，2000年8月），頁302。



其次，由「荷鋤先童稚，日入仍討求」（〈除草〉）所描述的孩子做為除草之先遣部隊，一直工作到黃昏猶未停歇的情形，以及〈催宗文樹雞柵〉一詩所敘寫的宗文參與勞務之事，則可以看出的確「還有許多例子，幼年兒童實際參加生產勞動，是協助成人、支撐家境不可缺的一部分。」<sup>22</sup>這個說法所指涉的情況不僅是近代所專有，由杜甫此詩可見，於唐代亦且通用，而進一步證諸其他詩文之相關載記，甚至可以說是中國歷代之貧苦家庭所共有的普遍現象，如陶淵明〈與子儼等疏〉一文中就曾提到：

汝輩稚小家貧，每役柴水之勞，何時可免？念之在心，若何可言。<sup>23</sup>

其憐惜不捨之情實乃洋溢可感，亦表露出普天之下貧窮父親如杜甫者的共同心聲。

總前文所述，可見杜甫對兒女的父愛乃是十分深厚濃郁的，離別之時念念不忘，相聚之後更是長相左右，一方面給予適當的溺愛與放任，同時也獲取孩子們所回饋的孝順與體貼，另一方面則施加課讀訓誨之類的教育管束，可謂寬嚴並濟。則近世社會大眾對兒童之存在的覺醒與重視中，所產生的寵愛（coddling）與訓誨管束（discipline）的雙重力量<sup>24</sup>，用以衡諸杜甫詩中的親子教育情況，其實也大略可以成立。然而，杜甫對孩子的管束與教育還有更多進一步的內容，在討論杜甫對孩子們的管束情形之前，首先必須分析杜甫的性別價值觀，然後其管束之內涵始得以彰顯其義。

### 三、「人生貴是男，丈夫重天機」：

#### 性別觀與因材施教

杜甫〈詠懷二首〉之一開篇即曰：

人生貴是男，丈夫重天機。（《杜詩鏡銓》卷十九）

22 熊秉真，《童年憶往》（臺北：麥田出版社，2000年8月），頁303。

23 見龔彬，《陶淵明集校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12月），卷7，頁443。

24 二語出自 Phillip Ariés 所提出的「二種童年概念」（The Two Concepts of Childhood），轉引自熊秉真，〈入理入情：明清幼學發展與兒童關懷之兩面性〉，熊秉真、呂妙芬編，《禮教與情慾：前近代中國文化中的後現代性》（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9年6月），頁322。

這樣淋漓徹底的傳統觀念如宣言般突如其來、撲面而至，令人怵目驚心而感到十分震撼。所謂「人生貴是男」之說，典出《列子·天瑞篇》，其中記載梁榮期針對孔子所提出「先生所以樂，何也」的問題，而回答道：「吾樂甚多：天生萬物，唯人為貴；而吾得為人，是一樂也。男女之別，男尊女卑，故以男為貴；吾既得為男矣，是二樂也。」<sup>25</sup>杜甫繼承了這種男尊女卑的觀念之餘，其詩中對兒女的心態便自然會有所差異。首先我們注意到的是，以「量」的比較而言，杜甫詩中出現女兒的次數寥寥可數（此點詳參另文，見注 26），其筆端所及，絕大多數都是兒子的身影；而以「質」的比較來看，杜甫賦予兒子的關注與期許，更是女兒所遠遠不能企及，兩者之間可謂天壤之別。所謂：

已令請急會通籍，男兒性命絕可憐！焉能終日心拳拳，憶君誦詩神凜然。（〈偏側行贈畢曜〉，《杜詩鏡銓》卷四）

男兒生無所成頭皓白，牙齒欲落真可惜。（〈莫相疑行〉，《杜詩鏡銓》卷十二）

方圓苟齟齬，丈夫多英雄。（〈牽牛織女〉，《杜詩鏡銓》卷十三）

其中的「丈夫多英雄」、「男兒性命絕可憐」正是「人生貴是男」之理念的一貫表示，因此杜甫才會一方面對男兒的存在價值與尊嚴致以萬分珍惜，而一方面又對男兒竟然終生一無所成的事業落空特別感嘆惋惜。如此一來，當面臨到兒女的教育問題時，杜甫便會採取〈贈王二十四侍御契四十韻〉中明白表示出來的性別差別待遇，所謂：

女長裁褐穩，男大卷書勻。（《杜詩鏡銓》卷十一）

其中將紡織井臼之類的家務手藝專司於女性，而隸屬於所謂的「女紅」範疇，與歸諸男性之「耕讀」判然二分而涇渭分明，顯然杜甫所秉持的乃是行之久遠的傳統觀念，並在自己的家庭中徹底實踐，以致將有關讀書才學之種種問題都全然聚焦於兒子身上，這個現象就顯得理所當然了。由下文之論述可見，無論是因材施教的教育方針，或是道德才學的教育取向，都是專屬於兒子的教育課題；至於杜詩中有關「女兒」的部分，因本刊篇幅所限，筆者將另以專文處理<sup>26</sup>。

25 嚴北溟、嚴捷撰，《列子譯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年12月），頁10。

26 詳參歐麗娟，〈杜甫詩中之女兒形象與女性教育觀——兼論唐詩中的相關現象〉，未

更進一步言之，從前引〈詠懷二首〉之一所說的：「人生貴是男，丈夫重天機。」兩句除了標示出性別差異的尊卑等級之外，還指出天資稟賦是男性發展自我、成就事業的最重要關鍵。楊倫注云：「《莊子》：嗜欲深者天機淺。公詩：『出處各天機。』謂當任其自然也。」<sup>27</sup>而這樣的觀點還在其他的作品中出現過，如〈奉先劉少府新畫山水障歌〉亦云：「劉侯天機精，愛畫入骨髓。」諸詩所謂之「天機」者，都意指一種與生俱來、非人力所及的天賦資質與稟氣才性（即楊倫所謂的「自然」），乃是個人取決出處進退、興趣發展與價值實踐的大前提所在。只是天資有清濁利鈍之分，才性有文武賢愚之別，根本難以一視同仁地概括對待，於是深諳此理的杜甫在面對兒子的教育問題時，便因應天資稟賦的不同而落實因材施教的道理；而這樣的現象首先是從其兩位兒子的命名中反映出來。

一如學者的研究所指出：「對於那些姓名體系具有重要社會功能的族群來說，命名是一種動員，是一種維繫，也是一種教育：在命名過程中，族群成員以自己的社會活動和心理活動，表現社會的結構和傳統的權威；強調群體和個人的義務，聯絡感情，交流訊息。同時，命名活動也是對社會行為方式、分類知識、文化觀念等方面的再現和調適，是新舊勢力矛盾、對抗的過程。」<sup>28</sup>杜甫的長子名曰「宗文」，次子名為「宗武」，出於為人父母者總是在第一個兒子身上投注最大之理想與期望的一般心理，則就其取名的先後差序來看，長子的「宗文」之名已然隱含杜甫個人「以文為宗」的價值觀，與其「文章千古事」（〈偶題〉）的說辭相一致；而這樣對創作稟賦與才學取向的重視，更從兩個兒子的小名中透露出絃外之音。

杜甫於〈得家書〉詩中提到：「熊兒幸無恙，驥子定憐渠。」宗文小名「熊兒」，宗武小名「驥子」，除了反映出一種建立在原始思維的時空觀念之上的動物崇拜<sup>29</sup>之外，在中國文化的語義內涵中也都具備了尊雅高貴的吉祥意味；而若進一步比觀杜甫詩中用以稱美優秀子弟的慣用語，還更可以區分他對宗文、宗武的差別心態。例如：

特進群公表，天人夙德升。霜蹄千里駿，風翮九霄鵬。（〈贈特進汝陽

刊稿。

27 清·楊倫，《杜詩鏡銓》，卷19，頁972。

28 納日碧力戈，《姓名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9年3月），頁95。

29 詳參納日碧力戈，《姓名論》，同前注，頁105-106。

王二十韻》，《杜詩鏡銓》卷一）

皂雕寒始急，天馬老能行。（〈贈陳二補闕〉，《杜詩鏡銓》卷一）

驊騮開道路，鷗鷗離風塵。（〈奉贈鮮于京兆二十韻〉，《杜詩鏡銓》卷二）

陸機二十作文賦，汝更小年能綴文。總角草書又神速，世上兒子徒紛紛。驊騮作駒已汗血，鷗鷗舉翮聯青雲。詞源倒流三峽水，筆陣獨掃千人軍。只今年纔十六七，射策君門期第一。舊穿楊葉真自知，暫蹶霜蹄未為失。（〈醉歌行〉，題下原注：「別從姪勤落第歸。」《杜詩鏡銓》卷二）

代北有豪鷹，生子毛盡赤。渥洼騏驎兒，尤異是龍脊。（〈送李校書二十六韻〉，《杜詩鏡銓》卷四）

當代論才子，如公復幾人。驊騮開道路，鷹隼出風塵。（〈奉簡高三十五使君〉，《杜詩鏡銓》卷七）

竇侍御，驥之子，鳳之雛。年未三十忠義俱，骨鯁絕代無。（〈入奏行贈西山檢察使竇侍御〉，《杜詩鏡銓》卷八）

君不見徐卿二子生絕奇，感應吉夢相追隨。孔子釋氏親抱送，並是天上麒麟兒！（〈徐卿二子歌〉，《杜詩鏡銓》卷八）

永懷江左逸，多謝鄴中奇。駉驥皆良馬，騏驎帶好兒。（〈偶題〉，《杜詩鏡銓》卷十五）

渥洼汗血種，天上麒麟兒。才士得神秀，書齋聞爾為。（〈和江陵宋大少府暮春雨後同諸公及舍弟宴書齋〉，《杜詩鏡銓》卷十八）

煉金歐冶子，噴玉大宛兒。符采高無敵，聰明達所為。夢蘭他日應，折桂早年知。爛漫通經術，光芒刷羽儀。……唱和將離曲，田翁號鹿皮。（〈同豆盧峰貽主客李員外賢子裴知字韻〉，《杜詩鏡銓》卷二十）

諸詩之中，杜甫或以「天馬」、「驊騮」、「駉驥」、「千里駿」來表示讚譽之情，

又以「驥之子」、「騏驎兒」、「麒麟兒」、「大宛兒」、「汗血種」等詞稱美身為子輩的友人或古人，並加以「神速」、「神秀」、「生絕奇」、「出風塵」、「聰明達所為」這類表示資質聰穎過人的形容；而同時與此一起指陳的，則往往是「當代論才子，如公復幾人」、「陸機二十作文賦，汝更小年能綴文」、「詞源倒流三峽水，筆陣獨掃千人軍」、「爛漫通經術」、「才士得神秀，書齋聞爾為」以及建安七子這類文章才學的表現，因之在這樣秀異突出的人才對照之下，其他同樣身為男性繼承人的平庸之輩，便讓杜甫不禁感慨「世上兒子徒紛紛」（〈醉歌行〉），言外所透顯的遺憾與貶抑之意，無形中便表露出杜甫對兒子的期許，與界定人生成就的價值標準何在。則宗武之所以小名「驥子」，便應該是取得父親偏重之情的結果。

也正基於同一理由，杜甫往往表現出重文輕武的價值取向。雖然在戰亂頻仍的時代環境中，杜甫有時也不免會因應平叛息戰的現實需要，而暫時提出從軍報國的尚武想法，一如「骨肉恩豈斷，男兒死無時」（〈前出塞九首〉之二）、「丈夫誓許國，憤惋復何有！功名圖麒麟，戰骨當速朽」（〈前出塞九首〉之三）、「天下尚未寧，健兒勝腐儒」（〈草堂〉）等詩句所言；而且就杜甫潛心砥礪的個人學養而言，其實也不只是儒業與詩作而已，在他的詩篇中所反映出來的，頗不乏書劍並舉、文武全才的現象，如「壯年學書劍，他日委泥沙」（〈暮春題瀘西新賃草屋五首〉之四）、「正枕當星劍，收書動玉琴」（〈暝〉），但終究說來，表現出心智才學的經術文章才是杜甫真正許可且致力終身的終極價值，所謂：

侯伯知何算，文章實致身。（〈奉贈鮮于京兆二十韻〉，《杜詩鏡銓》卷二）

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法自儒家有，心從弱歲疲。（〈偶題〉，《杜詩鏡銓》卷十五）

富貴必從勤苦得，男兒須讀五車書。（〈柏學士茅屋〉，《杜詩鏡銓》卷十七）

金甲相排蕩，青衿一憔悴。嗚呼已十年，儒服弊於地。征夫不遑息，學者淪素志！周室宜中興，孔門未應棄。是以資雅才，煥然立新意。衡山雖小邑，首唱恢大義。（〈題衡山縣文宣王廟新學堂呈陸宰〉，《杜詩鏡銓》卷二十）

這四段詩句已然道盡其重文輕武的取捨所在，同時其中也透露出所謂「文」也者，乃是自儒門派生而出的文章經術與道德才學，以及藝術上的創作稟賦。至於其他作品中，杜甫更是有意無意地照應此說，如〈陪鄭廣文遊何將軍山林十首〉之九曰：「床上書連屋，階前樹拂雲。將軍不好武，稚子總能文。」對何將軍父子兩代都輕武好文的家庭風尚津津樂道，然後更在〈送李校書二十六韻〉一詩中直接表示道：

代北有豪鷹，生子毛盡赤。渥洼騏驎兒，尤異是龍脊。李舟名父子，清峻流輩伯。人間好少年，不必須白晢。十五富文史，十八足賓客。十九授校書，二十聲輝赫。眾中每一見，使我潛動魄。自恐兩男兒，辛勤養無益。（《杜詩鏡銓》卷四）

年紀輕輕的李舟（李岑之子）擁有少年英雄、青春得志的非凡才具，不但讓杜甫深感「眾中每一見，使我潛動魄」的震撼心折，因此致以「代北有豪鷹，生子毛盡赤。渥洼騏驎兒，尤異是龍脊」的極力讚美，同時更成為杜甫切身而具體的對照點或參考座標，遂爾竟產生了「自恐兩男兒，辛勤養無益」的危機意識，唯恐宗文、宗武二子難以望其項背。同樣地，另一首〈奉先劉少府新畫山水障歌〉亦云：

劉侯天機精，愛畫入骨髓。自有兩兒郎，揮灑亦莫比。大兒聰明到，能添老樹巔崖裏；小兒心孔開，貌得山僧及童子。（《杜詩鏡銓》卷三）

在文藝創作的才學方面，天資聰穎與否的確是人力所不及的造化恩賜，愛畫善畫的劉少府有大小二子青出於藍，各以「聰明到」、「心孔開」的優異慧質為山水圖障添賦畫龍點睛之效，揮灑之間就在尺幅中灌注了藝術靈魂，於是成為杜甫歌詠時大書特書的一筆。其中雖不免褒揚頌讚的溢美之詞，卻也潛在呈現出杜甫心目中父子關係的理想型態，則「天機精」者又豈獨劉少府而已！

如此一來，杜甫兩個兒子中尚且還具備類似條件的宗武，也就必然會以「聰慧與誰論」（〈憶幼子〉）的天生資質，以及「賦詩猶落筆，獻壽更稱觴」（〈元日示宗武〉）、「覓句新知律，攤書解滿床……應須飽經術，已似愛文章」（〈又示宗武〉）、「驥子好男兒，前年學語時。問知人客姓，誦得老夫詩」（〈遣興〉）的才學取向，而博得杜甫的欣賞與偏愛。雖然在杜甫詩中對兩男都有所涉及，如：

豈惟長兒童？自覺成老醜。（〈將適吳楚留別章使君留後兼幕府諸公得柳字〉，《杜詩鏡銓》卷十）

別家長兒女，欲起慚筋力。（〈客堂〉，《杜詩鏡銓》卷十）

汝曹催我老，回首淚縱橫。（〈熟食日示宗文宗武〉，《杜詩鏡銓》卷十五）

令節成吾老，他時見汝心。（〈又示兩兒〉，《杜詩鏡銓》卷十五）<sup>30</sup>

苔竹素所好，萍蓬無定居。遠遊長兒子，幾地別林廬。（〈將別巫峽贈南卿兄襄西果園四十畝〉，《杜詩鏡銓》卷十八）

但其中存在的一個特殊現象，是在這幾首同時題贈二子（其中一首還涵括了女兒）的作品中，都只有泛泛言及父子兩代此消彼長的時光流逝之悲，而宗文、宗武兩人之間的個別差異性，就在統屬年輕子代的一體範疇中泯化於無形。可是很顯然地，杜甫對宗武的偏愛尤其突出，不僅單獨寫給他的詩篇特多於宗武<sup>31</sup>，詩中殷殷致意者更往往可見，所謂：「熊兒幸無恙，驥子定憐渠」（〈得家書〉）、「驥子春猶隔，……憶渠愁只睡」（〈憶幼子〉）、「驥子好男兒，前年學語時。……世亂憐渠小，家貧仰母慈」（〈遣興〉），諸詩之中再三出現的「憐」字、「憶」字，都是針對宗武所發，尤其顯得特別愛之惜之，不能忘情。

而探究杜甫之所以偏愛宗武的原因，主要就是宗武具備了「聰慧與誰論」（〈憶幼子〉）的優異資質，以及「誦得老夫詩」（〈遣興〉）、「賦詩猶落筆」（〈元日示宗武〉）的文藝興趣，足以繼承家傳衣鉢，在詩的國度裡與父祖對話，因此不但可以讓父親沾沾喜於父子一起被人相提並論的情況，所謂「自從都邑語，已伴老夫名」（〈宗武生日〉）；而且也使後人的閱讀經驗中對宗武留下了文采不凡的印象，如五代馮贇便記載了這樣的傳說：

杜甫子宗武以詩示阮兵曹，兵曹答以石斧一具，隨使并詩還之。宗武

30 楊倫引劉辰翁曰：「他時見汝思親之心，謂身後寒食。」見《杜詩鏡銓》卷 15，頁 748。

31 除了〈得家書〉、〈熟食日示宗文宗武〉、〈又示兩兒〉這幾首詩是二子並舉之外，單獨寫給宗文的只有一首〈催宗文樹雞柵〉，而單獨寫給宗武的，則有〈憶幼子〉、〈遣興〉、〈宗武生日〉、〈元日示宗武〉、〈又示宗武〉、〈課伐木〉諸篇，數差明顯可見。

曰：「斧，父斤也。兵曹使我呈父加斤削也。」俄而阮聞之，曰：「誤矣！欲子斫斷其手。此手若存，天下詩名，又在杜家矣。」<sup>32</sup>

其事屬荒誕不經，其理卻發人深省，可以看出成長後一生未曾以詩揚名的宗武，卻博得「天下詩名」之潛在聲望，而於筆記雜說中流傳無可稽考之逸事，究其根本原因，杜甫詩中再三讚譽的引導之功實不可沒，而杜甫取捨之標準也顯然可見。這種偏愛一子之現象顯然合乎心理學研究所指出的：父親的愛是有條件的，與母親無條件的愛並不相同，兒子必須努力達成父親的要求與期望，才能獲得父親的讚賞愛惜<sup>33</sup>。則杜甫之所以獨厚宗武的心態也獲得了合理的解釋。

在這樣的基礎上相對來看，杜甫對為兄之宗文所投注的要求與期許便迥然有別，清楚呈現出「丈夫重天機」的觀念與實踐。由〈催宗文樹雞柵〉一詩可見，杜甫給予長子宗文的日常功課乃是農務勞動之類的工作，與同一時期所作之〈信行遠修水筒〉、〈驅豎子摘蒼耳〉、〈課伐木〉、〈課小豎鋤斫舍北果林枝蔓荒穢淨訖移床〉諸詩內容乃統屬於同一範疇，各篇之創作宗旨雖然是寓宏理大道於微物瑣事之中，但其背景都是無關心智才學而偏向體力勞動的農務雜工，而且詩題中的「催」、「驅」、「課」等動詞，也都呈現出上對下之役使關係中特有的督促催趕、指揮驅遣的權威態勢，則被催促去樹雞柵的宗文，實與修水筒的信行、摘蒼耳的豎子、鋤林蔓的小豎無大差別<sup>34</sup>，總歸於費力使氣的勞動者流。就此而言，杜甫在〈種蒿苴〉一詩中所謂的「呼童對經始」，意謂在此「堂下可以畦」之時節，欲開始經營田畦、從事種植的工作，其中的被呼之童很可能即是宗文。因此或許我們可以做出以下之推論：

一、宗文、宗武分別所獲得的「熊兒」、「驥子」之小名，或許是在兩人年齡稍長，而資質可定、性分已明之後，杜甫才因以為稱，以切合他們逐漸明朗的不同氣性。對宗武呼以「熊兒」之名，一方面固然是沿襲古代以「夢熊」慶賀得男之喜的一般用法<sup>35</sup>，呈現出杜甫對頭胎弄璋的喜悅，但另一方面也似乎

32 《杜甫卷》（臺北：源流出版社，1982年5月），頁53。

33 Anthony Stevens, "The Father Archetype", *Fathers, Sons, and Daughters: Exploring Fatherhood, Renewing the Bond*, ed. Charles S. Scull (Los Angeles: Tarcher, 1992) p.23.。

34 於〈驅豎子摘蒼耳〉一詩曾謂：「卷耳況療風，童兒且時摘。侵星驅之去，爛熯任遠適。放筐亭午際，洗剝相蒙罩。」其中將家裡供差遣服勞役的豎子童僕稱為「童兒」，顯然杜甫有時並不嚴分二者，與李白〈將進酒〉所說的「五花馬，千金裘，呼兒將出換美酒，與爾同銷萬古愁」同一用法，反映出唐詩用語的某一現象。

35 《詩經·小雅·斯干篇》云：「吉夢維何？維熊維羆，維虺維蛇。大人占之：維熊維



是對其健壯魁梧、偏於勇力的反映。而宗武所獲得的「驥子」之稱，則透顯出杜甫對他聰慧好學、孺子可期的心理，其中寄望之深、偏憐之切，在經過相關詩篇的比照之後都顯然可見。

二、關於正名與小名之間出現了範疇錯置之誤差，也就是名實之間發生分歧之現象，我們可以做這樣的解釋：「宗文」之謂，顯然是先佔長子之位序，首先取得為父者「以文為宗」的信念與期許；而「宗武」之謂，乃是在文武雙全的對稱思維之下繼之而得者。然而事出意外，名為宗文之長子竟不擅文事而宜於勞務，名為宗武之次子卻以聰慧能文而深獲讚許，於是乎，「宗文」的陰柔語感結合了「熊兒」的粗獷氣質，「宗武」的陽剛取向連結了「驥子」的貴雅性分，顛倒矛盾的並不是杜甫本身的認知錯亂，而是在面臨了理想與實際之間的落差後，所做的重新調整與補正，以求更為名符其實。

而宗文、宗武兩人一鈍一敏，一平庸一聰慧的不同「天機」，不但使杜甫的父愛產生偏倚傾側的輕重現象，同時也就決定了杜甫衣鉢傳承的人選。

#### 四、以道德才學為重的教育觀

如前所述，杜甫注重的乃是一種可以用「文」字來總括的文章經術、道德才學與創作稟賦，然而衡諸他對兒子的教育實況，則又出現了來自不同時間斷面的階段性差異，一如前文曾指出：於安史之亂前的早期階段，杜甫詩中較少涉及家庭兒女，因為對濟世理想、政治事業的關注已然寡占其心志，再加上時而分隔兩地的無家生活，可以推測出杜甫早期乃是將兒女之生活照養和教育責任都付諸妻子。而值得考慮的是，在幼兒啓蒙的需要上，杜妻楊氏究竟投注了多少的心血，又發揮了多少的影響力，如今都無法從杜甫詩中考證得知，最多只能從「家貧仰母慈」（〈遣興〉）一句，看出她主要是以母性的慈愛來照撫兒女而已。若只就杜甫個人而言，早在天寶十三年，杜甫就已經將才、德並舉，用來推崇鄭虔的卓越不凡<sup>36</sup>，日後更以之讚賞竇九的秀異傑出<sup>37</sup>，在在透露出

熊，男子之祥；維虺維蛇，女子之祥。」箋曰：「熊羆在山，陽之祥也，故為生男。」

36 其〈醉時歌〉一詩云：「先生有道出羲皇，先生有才過屈宋。德尊一代常坎軻，名垂萬古知何用。」此中以「有道」、「有才」加以讚譽，隨後又以「德尊一代」、「名垂萬古」再度強調之，並透過「常坎軻」、「知何用」之現實反差，來突顯社會失去公義的不平之氣，則鄭虔才德之不凡更是盡在言中。楊倫，《杜詩鏡銓》卷2，頁60。

37 〈送竇九赴成都〉云：「文章亦不盡，竇子才縱橫。非爾更苦節，何人符大名？」此

他對個人成就的最高評價；而從安史之亂以後的相關敘寫來看，尤其更顯示出杜甫是以「讀書為上」之價值觀，擇取道德才學為最重要的教育內容，其中又以「詩歌創作」尤為顯要突出，可以說是杜甫在親子教育中的終極關懷。

杜甫自己固然擁有一段活潑好動的童年歲月，所謂「何似兒童歲，風涼出舞雩」（〈熱三首〉之一）、「憶昔十五心尚孩，健如黃犢走復來。庭前八月梨棗熟，一日上樹能千迴」（〈百憂集行〉），因此頗能欣賞孩子們玩樂嬉戲時的天真可愛，如前文第二節所述者；但另一方面，杜甫從小更是與書為伍，日夜親炙摩娑，所謂：「少小多病，貧窮好學。」（〈進封西嶽賦表〉），以致有如韋編三絕般，到了「讀書破萬卷，下筆如有神」（〈奉贈韋左丞丈二十二韻〉）的地步。其中「詩歌」更是他傾注一生的靈魂活動，他對童年往事的回憶是：

學詩猶孺子，鄉賦忝嘉賓。（〈奉贈鮮于京兆二十韻〉，《杜詩鏡銓》卷二）

往昔十四五，出遊翰墨場。斯文崔魏徒，以我似班揚。七齡思即壯，開口詠鳳凰。九齡書大字，有作成一囊。（〈壯遊〉，《杜詩鏡銓》卷十四）

如此這般孺子學詩、出口成章的童年經歷，乃是他回首平生的夫子自道；直到晚年避居四川時期，杜甫依然是手不釋卷，不知不覺地營造出書滿為患的家居環境，諸如：「書亂誰能帙」（〈晚晴〉）、「江上燕子故來頻，銜泥點污琴書內」（〈絕句漫興九首〉之三）、「散亂床上書」（〈溪漲〉）、「漫卷詩書喜欲狂」（〈聞官軍收河南河北〉）、「身外滿床書」（〈漢州王大錄事宅作〉）、「風床展書卷」（〈水閣朝霽奉簡雲安嚴明府〉）、「客至罷琴書」（〈過客相尋〉）、「收書動玉琴」（〈暝〉）、「老困撥書眠」（〈九月一日過孟十二倉曹十四主簿兄弟〉）、「琴書散明燭」（〈向夕〉）等等，莫不都是詩人日常生活的自然表露。因此書本甚至成為孩子們可以隨性取用的玩具，如〈正月三日歸溪上有作簡院內諸公〉一詩曰：「藥許鄰人鬪，書從稚子擎。」即足為其證。

而基於物以類聚、群以性分的道理，杜甫交遊來往的親族友朋也往往如此，試觀「床上書連屋，階前樹拂雲。將軍不好武，稚子總能文」（〈陪鄭廣文遊何將軍十首〉之九）、「山居精典籍，文雅涉風騷」（〈題柏大兄弟山居屋

---

中與「文章」之才並舉的，乃「苦節」之德，再度證知其才德兼備的價值觀，見《杜詩鏡銓》卷10，頁464。

壁二首》之一)、「閨閣書籍滿，輕輕花絮飛」(《宴胡侍御書堂》)與「吾宗老孫子，質樸古人風。……語及君臣際，詩書滿腹中」(《吾宗》)諸句，都可以看出杜甫所認可的正面價值何在。在以讀書為上的一般性前提之下，接下來「讀聖賢書，所學何事」以及「書中自有黃金屋」的課題也必然會隨之一一出現，而杜詩中對這些疑問或命題也都提出了清楚的解答：前者是以道德維繫社會倫常，以經術治世濟民，盡到對家對國的責任；後者則是有助於取資宦途、施展才能抱負，而臻至「自謂頗挺出，立登要路津。致君堯舜上，再使風俗淳」(《奉贈韋左丞丈二十二韻》)的終極理想。若只就個人人才性所趨的興趣而言，詩歌創作毋寧更是杜甫終其一生所認可的「吾道」之所在，所謂：「此身飲罷無歸處，獨立蒼茫自詠詩」(《樂遊園歌》)、「此身未知歸定處，呼兒覓紙一題詩」(《立春》)，這樣一份屬於詩人的深度自覺，便是在兼濟天下的群體事業之外，杜甫全部的心魂寄寓之處。

既然杜甫所奉持的乃「女長裁褐穩，男大卷書勻」(《贈王二十四侍御契四十韻》)之性別差異觀，則於教育上與「道德才學」相關的種種課題，自然是完全歸屬於兒子所專有；至於以道德才學為重之教育內涵的其他動機或目的，下文尚需進一步析而論之，以彰顯其義。

### (一)「詩是吾家事」：克紹箕裘之家業傳承

雖然杜甫曾經在謙虛或自嘲的情況下，說出「久遭詩酒污，何事忝簪裾」(《謁文公上方》)、「文章一小技，於道未為尊」(《貽華陽柳少府》)以及「問法看詩妄」(《謁真諦寺禪師》)之類的反言悖論，但實際上對杜甫而言，讀書(包括詩歌創作)乃是杜氏家族成員責無旁貸的課題，由於它是攸關家族認同、先祖精神血脈賴以維繫與凝聚的祖傳事業，因此身為杜氏子孫的杜甫便主動兼負起克紹箕裘的傳承責任。而所謂「克紹箕裘的家業傳承」，其意義包括「承先」與「啓後」這兩個環節，亦即杜甫將自己界定為時間座標軸的中心點，一方面進行對過去家族成就的繼承，另一方面則致力於對未來子孫的傳遞，則「詩歌創作」就不只是個人的興趣才華而已。

就對過去家業的繼承而言，我們首先可以指出一個特殊現象，亦即在杜甫詩中出現的親朋好友，一旦觸及到家世背景的說明時，特多父業子繼、一脈相承的情況，諸如：

將軍不好武，稚子總能文。(《陪鄭廣文遊何將軍山林十首》之九，  
《杜詩鏡銓》卷二)

劉侯天機精，愛畫入骨髓。自有兩兒郎，揮灑亦莫比。（〈奉先劉少府新畫山水障歌〉，《杜詩鏡銓》卷三）

代北有豪鷹，生子毛盡赤。渥洼騏驎兒，尤異是龍脊。李舟名父子，清峻流輩伯。（〈送李校書二十六韻〉，《杜詩鏡銓》卷四）

陳留風俗衰，人物世不數。塞上得阮生，迥繼先父祖。貧知靜者性，白益毛髮古。（〈貽阮隱居〉，《杜詩鏡銓》卷五）

這樣一種對父祖後繼有人的津津樂道，反映出中國重視血緣，以父子相承關係為中心之父權家庭所強調的「以子肖父」的特色<sup>38</sup>，以及杜甫本身對於延續家族事業、精神血脈的無比重視；移觀杜甫自身來看，此一理路更是清晰可見。杜甫所承襲的，乃是世代「自先君恕、預以降，奉儒守官，未墜素業」（〈進鵬賦表〉）的家族傳統，以及「吾祖詩冠古」（〈贈蜀僧閻邱師兄〉）的創作成就，對於性格上矢志「不敢忘本，不敢違仁」<sup>39</sup>的杜甫而言，於其一生之理想追求勢必有著深刻的影響。因此杜甫認定「法自儒家有」（〈偶題〉）的倫理價值觀，以及「詩是吾家事」（〈宗武生日〉）、「吾人詩家流」（〈同元使君春陵行〉）、「例及吾家詩」（〈八哀詩·贈秘書監江夏李公邕〉）的創作意義，則儒家理想與詩歌創作乃是標誌杜氏一族的榮耀徽章，也是維繫家族光輝的精神血脈所在。

而檢視杜氏家族長廊中所映現的諸位先祖的面容，第十三代祖杜預以儒家經世術業之功績形塑了理想的化身，確立了向外在世界建立的普世兼善的群體事業；而祖父杜審言則以詩歌創作之成就啓動了文學的繆思，開展了向內在心靈認取的個人獨特的藝術境界，兩者一文一武地共同建構了完整的價值實踐。因此杜甫才會特別在而立之年時，卜居於河南偃師縣西北二十五里之首陽山下，依傍杜預與杜審言之塚墓興築陸渾莊，以作為安身之處，並作〈祭遠祖當陽君文〉申明此乃「不敢忘本，不敢違仁」之理念的實踐。然而若進一步加以細察比較，杜甫對杜預與杜審言這兩位先祖的傾慕程度實際上仍稍有輕重之

38 王紹璽指出：在注重父子關係的中國社會中，「十分強調父子相繼，也就必然派生出子孫要『肖』乃父乃祖的觀念，『肖』其父祖，恪守祖宗成法、家業，不改父祖之道，就是好兒孫，不然的話，就是『不肖子孫』，就是家門的最大不幸。」見《東方兩性論》（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89年），頁83。

39 杜甫，〈祭遠祖當陽君文〉，清·仇兆鰲，《杜詩詳注》（臺北：里仁書局，1980年7月），卷25，頁2216。

別，一如學者對東亞家庭中有關祖先崇拜之研究所指出的：

認知上突出的祖先不是血統上的遠房祖先，而是血統上較近的並且是去世不久的祖先——即父母和祖父母。<sup>40</sup>

從才性取向與時間距離來看，杜審言做爲「血統上較近」的「認知上突出的祖先」，的確更是杜甫引爲同調的源頭活水，故在其詩中時時流露出志同道合的驕傲。如〈贈蜀僧閻丘師兄〉所謂的「吾祖詩冠古」，一方面固然是杜甫出於對先祖濃郁的孺慕之情遂乃張揚其詞，一方面卻也是對祖父自視甚高之性格的刻意呼應。杜審言曾發出「吾文章當得屈、宋作衙官」<sup>41</sup>之大言，杜甫便繼之以「天下之人謂之才子」（〈唐故萬年縣君京兆杜氏墓誌〉）和「吾祖詩冠古」來推衍其說，正可以得見其與有榮焉的沾沾之喜，而〈八哀詩·贈秘書監江夏李公邕〉也以「情窮造化理，學貫天人際。……例及吾家詩，曠懷掃氛翳。慷慨嗣真作，咨嗟玉山桂。鍾律儼高懸，鯤鯨噴迢遞」<sup>42</sup>，來具現杜審言的詩歌成就。何況，杜甫甚至直接繼承祖風而矜夸爲言，自我標榜道：「讀書破萬卷，下筆如有神。賦料揚雄敵，詩看子建親。李邕求識面，王翰願卜鄰。」（〈奉贈韋左丞丈二十二韻〉）又云：「往昔十四五，出遊翰墨場。斯文崔魏徒，以我似班揚。」（〈壯遊〉）其中一股絕不故作謙虛的睥睨自豪之情乃勃然噴溢於言外，洵爲杜審言的嫡傳氣派。

另外，前人之研究也已經證實，杜審言對杜甫的影響並不止於精神上的鼓勵，還包括詩法上的啓發。早在宋代時期，黃庭堅便認爲：「杜之詩法出審言，句法出庾信，但過之爾。」<sup>43</sup>此外王得臣也舉出若干詩例，證明杜甫詩之「語脈蓋有家風」<sup>44</sup>；時至今日，不少評論家更指出，杜審言給予杜甫最直接、最明顯的影響是排律這一詩歌形式的運用<sup>45</sup>。無論如何，杜甫自己對詩歌

40 （美）斯皮羅（Meltord E. Spiro），《文化與人性》（*Culture and Human Nature*）（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1年2月），徐俊等譯，頁293。

41 語出《新唐書·文藝傳》（臺北：鼎文書局，1992年1月），頁5735。

42 詩中所提及的「吾家詩」，即杜審言〈和李大夫嗣真奉使存撫河東四十韻〉，爲初唐詩壇中最長的一首五言排律。

43 宋·陳師道，《後山詩話》，清·何文煥輯，《歷代詩話》（臺北：漢京文化公司，1983年1月），頁303。

44 宋·王得臣，《塵史》卷中，收入《杜甫卷》（臺北：源流出版社，1982年5月），頁95。

45 陳貽焮，《杜甫評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8月），頁9。

創作的確是時時勉力以赴，唯恐沉墜先祖之夙業，如其晚年所作之〈立春〉詩依然申言：「此身未知歸定處，呼兒覓紙一題詩。」（《杜詩鏡銓》卷十五）即遙遙呼應了早年長安時期〈樂遊園歌〉中末聯所說的「此身飲罷無歸處，獨立蒼茫自詠詩」，透顯出詩人始終一貫的自覺與抉擇，堅持一條超凌於俗世之上的扣問靈魂的寂寞之路，從而表現出用詩寫日記，將心魂鎔鑄鏤刻於詩篇的勤勉不懈，是故提出「有情且賦詩，事跡兩可忘」（〈四松〉）、「他鄉閱遲暮，不敢廢詩篇」（〈歸〉）、「問俗營寒事，將詩待物華」（〈小園〉）的自我表白，而且還進一步在日常生活中「次第尋書札，呼兒檢贈詩」（〈哭李常侍嶧二首〉之二），讓創作成為他呼吸思考時不可或缺的一部份。

至於未來子孫之衣鉢傳遞的問題，事實上杜甫對於是否後繼有人的思慮也已早早成形，他在〈因許八奉寄江寧旻上人〉詩中提出後繼是否有人的疑問，云：

舊來好事今能否，老去新詩誰為傳？（《杜詩鏡銓》卷四）

由此可知，顯然在肅宗乾元元年（758，四十七歲），杜甫身處朝廷核心、擔任左拾遺官職的仕進時期，一心還在汲汲實踐「致君堯舜上，再使風俗淳」（〈自京赴奉先縣詠懷五百字〉）之政治理想，就已經在擔心詩歌創作上衣鉢傳承的問題了。而對於「老去新詩誰為傳」之憂慮與致問，杜甫幾乎是立刻就給予明確的答案，作於同時的〈贈畢四曜〉一詩曰：

同調嗟誰惜，論文笑自知。流傳江鮑體，相顧免無兒。（《杜詩鏡銓》卷四）

楊倫注云：「謂公與曜皆有子傳其詩，惟此一端堪慰耳。」<sup>46</sup>則兒子不僅是為父者形軀血脈的延續，同時也是精神生命的繼承人，身心雙方面都是杜甫視為個體生命及其存在意義免於及身而止的寄託。是故其〈遣興〉曰：

驥子好男兒，前年學語時。問知人客姓，誦得老夫詩。（《杜詩鏡銓》卷三）

很顯然，盤結於杜甫心目中那「詩是吾家事」、「吾人詩家流」、「例及吾家詩」的自覺與自許，直接影響到他的教育理念與方式，不但平日即常常「呼兒檢贈

46 清·楊倫，《杜詩鏡銓》（臺北：華正書局，1990年9月），卷4，頁191。

詩」(〈哭李常侍嶧二首〉之二)、「愛竹遣兒書」(〈秋清〉)<sup>47</sup>、「呼兒覓紙一題詩」(〈立春〉)，讓詩篇成為兒子生活中潛移默化的環境要素；尤其「詩是吾家事」(〈宗武生日〉)之語乃出現於特地專為宗武生日所寫的詩作中，更清楚透顯出杜甫視此為一代代相傳、克紹箕裘之家業的執著心理。而將形軀血脈與精神志業相合為一的深刻自覺，更是杜甫濃厚之儒家性格的表現。

尤其是，中國傳統價值觀即十分偏愛「早慧型」的孩子，南朝《世說新語》中即有〈夙慧〉一篇，記載年幼而聰敏之孩童的言行事蹟，而與「賢媛」、「德行」、「捷悟」等各種突出的、非凡的人格表現等量齊觀，顯然蘊含了對智性發展的高度重視；隨後由於攸關個人前途與家族興亡的科舉仕進的影響，在士人家庭中，「家長自然特別關心子弟智力方面的表現，亟望一個孩童自幼心智機靈、早慧好學。因為一個愈早顯示聰慧好學徵象的男孩，未來愈有可能步上讀書入仕之路。」<sup>48</sup>於是乎，早在「學語時」就能「問知人客姓，誦得老夫詩」(〈遣興〉)的宗武，就被為父者憐愛有加地稱為「聰慧與誰論」(〈憶幼子〉)的「好男兒」(〈遣興〉)，因而承受加倍的寄望期許與督課教習。此外，被杜甫讚譽有加、揄揚不遺餘力的親友之子，也沒有例外地都具備聰明早慧的特質，如：

陸機二十作文賦，汝更小年能綴文。……只今年纔十六七，射策君門期第一。(〈醉歌行〉，《杜詩鏡銓》卷二)

大兒聰明到，能添老樹巔崖裏。小兒心孔開，貌得山僧及童子。(〈奉先劉少府新畫山水障歌〉，《杜詩鏡銓》卷三)

人間好少年，不必須白晢。十五富文史，十八足賓客。十九授校書，二十聲輝赫。(〈送李校書二十六韻〉，《杜詩鏡銓》卷四)

大兒九齡色清澈，秋水為神玉為骨。小兒五歲氣食牛，滿堂賓客皆回頭。……丈夫生兒有如此二雛者，名位豈肯卑微休。(〈徐卿二子歌〉，《杜詩鏡銓》卷八)

煉金歐冶子，噴玉大宛兒。符采高無敵，聰明達所為。夢蘭他日應，

47 竹上所書者，亦應為詩，蓋以幅圍窄短故也，而杜甫之集外詩〈送竇九赴成都〉云：「我有浣花竹，題詩須一行。」即可作為參證，見《杜詩鏡銓》卷10，頁464。

48 熊秉真，《童年憶往》(臺北：麥田出版社，2000年8月)，頁88。

折桂早年知。(〈同豆盧峰貽主客李員外賢子裴知字韻〉，《杜詩鏡銓》卷二十)

諸詩皆是其例。而當這些聰敏靈活之男孩所表現的，是在經術學問、藝術創造等方面的心智能力，則往往會同時得到杜甫對之折桂及第、光耀門楣的信心與期許，前述詩例中所說的「夢蘭折桂」、「十九授校書」、「射策君門期第一」、「名位豈肯卑微休」即足為其證。

如此一來，在性別與天機資質等條件的雙重篩選之後，次子宗武就脫穎而出，實質成為「詩人」這個身分的後繼者，並建構出「杜審言——杜甫——杜宗武」此一家業傳承的潛在脈絡，因而杜甫便對他特別施以課讀詩文的督促。其〈宗武生日〉一詩云：

自從都邑語，已伴老夫名。詩是吾家事，人傳世上情。熟精文選理，休覓綵衣輕。(《杜詩鏡銓》卷九)

又〈水閣朝霽奉簡雲安嚴明府〉亦道：

呼婢取酒壺，續兒讀文選。(《杜詩鏡銓》卷十二)

此外還有〈課伐木〉一詩，從詩前序言所云之「作詩示宗武誦」，明示其創作之目的乃是父業子繼的身教，而宗武更是直接承擔了「詩是吾家事」的家族事業，並與父親齊名，以致表現出「覓句新知律，攤書解滿床」(〈又示宗武〉)的孜孜矻矻。必須進一步說明的是，杜甫用以課讀的教材並非一般的啟蒙童書<sup>49</sup>，而且，比諸陶淵明同樣是以讀書課子乃至誡子、責子<sup>50</sup>，杜甫卻選擇六朝最重要之詩文選集的《文選》做為課子讀書的主要教材，此一現象就值得進行深入的探究。

而深究其實，我們發現這不單單只是杜甫個人「不薄今人愛古人，清詞麗句必為鄰」、「未及前賢更勿疑，遞相祖述復先誰。……轉益多師是汝師」(〈戲為六絕句〉)之學習態度所造成的影響，乃將他個人揣摩鑽研的獨門功夫

49 一般用以啟蒙的幼教素材，早期有從管子摘出的《弟子職》，以及唐代李翰所作的《蒙求》，隨後隨著時間之演進與文明之孳乳，至明清時期乃產生量產的現象。參熊秉真，《童年憶往》(臺北：麥田出版社，2000年8月)，頁146。

50 如其〈命子〉詩云：「夙興夜寐，願爾斯才。爾之不才，亦已焉哉。」又於〈責子〉詩中感嘆道：「雖有五男兒，總不好紙筆。」分見龔斌，《陶淵明集校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12月)，卷1、卷3，頁41、頁262。



以及「下筆如有神」<sup>51</sup>的祕笈寶典傳給兒子；事實上，唐代讀書人以《文選》為規模取法、涵養修習的對象，這乃是當時堪稱普遍之社會現象，如當時李白就留下了「三擬《文選》」這樣的傳說：

李白前後三擬《文選》，不如意則焚之，惟留〈恨〉、〈別賦〉。今〈別賦〉已亡，惟存〈恨賦〉矣。<sup>52</sup>

此一唐人對本朝事蹟之記載雖然不盡不實，卻足以反映出當時教育的一般習尚，因此在學術界也相應出現了曹憲、李善所開創的「選學」，蔚然為一時之盛。另外，宋葛立方《韻語陽秋》卷3也載有一則類似的故事：

唐朝有《文選》學，而時君猶見重，分別本以賜金城，書絹素以屬裴行儉是也。外史《禱杙》載，鄭奕嘗以《文選》教其子，其兄曰：「何不教讀《論語》，免學沈、謝嘲風弄月，污人行止。」鄭兄之言，蓋欲先德行而後文藝，亦不為無理也。<sup>53</sup>

顯然唐代流行「文選學」的社會風氣，以致士人們風行景從的現象乃是理有固然。更何況，《文選》除了純粹作為文思之舉壤與創作之祕府外，它還在追求功名之仕途上具備了實用的功能，因為書中提供了豐富的詞藻、典故和極佳的範文，成為舉業的築路之磚，這就更使《文選》一書風行不輟<sup>54</sup>。

基於同樣的理由，杜甫之所以擅長排律這一詩歌形式，「除了個人愛好（既有這一體，無妨作些嘗試和探討），也還有來自時尚的原因」，而所謂的時尚，包括與排律近似的駢體應用文在當時都甚為俗流所趨，精於此道者自會名重一時；其次，由於中宗復位之初便規定進士科在試策之外加考詩賦各一篇，賦韻四平四仄，詩五言六韻十二句，都須命題作文、平仄對仗，這就讓駢賦、排律成了法定的考試科目，更發揮引領士林之作用。<sup>55</sup>則杜甫選擇《文選》做為課子的教材，又可以從社會性與實用性的角度，取得了時代背景的理解。

51 其他如〈奉贈韋左丞丈二十二韻〉的「讀書破萬卷，下筆如有神」，〈江上值水如海勢聊短述〉的「為人性僻耽佳句，語不驚人死不休」、〈寄李十二白二十韻〉的「筆落驚風雨，詩成泣鬼神」等皆是。

52 見唐·段成式，《酉陽雜俎》（臺北：漢京文化公司，1983年10月），卷12，頁116。

53 清·何文煥輯，《歷代詩話》（臺北：漢京文化公司，1983年1月），頁505。

54 《文選》所具備追求功名仕途之實用功能，參陳貽焮，《杜甫評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8月），頁11。

55 排律所具備追求功名仕途之實用功能，參陳貽焮，《杜甫評傳》，同前注，頁10-11。

## (二)「文章實致身」：名位富貴之進階

前述杜甫以《文選》課子的用意，其實還包括了科考應舉的需要內，這已經說明了以詩文才學為尚的教育，實際上並無法與追求富貴名位的現實考量分開，而往往具有一體兩面的關係，因此杜甫也坦然承認：

侯伯知何算，文章實致身。(《奉贈鮮于京兆二十韻》，《杜詩鏡銓》卷二)

富貴必從勤苦得，男兒須讀五車書。(《柏學士茅屋》，《杜詩鏡銓》卷十七)

在在都肯定學問文章作為名位富貴之進階的道理。孔子曾說：「君子疾夫舍曰欲之而必更爲之辭。」<sup>56</sup>取之有道的杜甫，也從未故作清高地刻意撇清對富貴功名的欲求，因此還曾以自我調侃的幽默筆調說道：「兄將富貴等浮雲，弟竊功名好權勢。」(《狂歌行贈四兄》)何況其「奉儒守官」之說，也已經清楚指出讀書仕宦本就是實踐儒家理想的必然途徑，本應正面積極地面對，所謂：「自謂頗挺出，立登要路津。致君堯舜上，再使風俗淳」(《奉贈韋左丞丈二十二韻》)以及「致君堯舜付公等，早據要路思捐軀」(《暮秋枉裴道州手札率爾遣興寄遞近呈蘇渙侍御》)等詩句即足以爲證。則名位愈早獲得，理想也就愈早實踐，由此亦逼出「折桂早年知」(《同豆盧峰貽主客李員外賢子裴知字韻》)、「榮華貴少壯」(《奉酬薛十二丈判官見贈》)的思想。而一旦到了晚年一事無成、仕途無望的時刻，杜甫也明白表示過遺憾與失落，所謂：「男兒生無所成頭皓白，牙齒欲落真可惜」(《莫相疑行》)、「儒生老無成」(《客居》)以及「功名不早立，衰疾謝知音」(《西閣二首》之一)，其中的惋惜落寞之意皆洋溢於言外。則政治成就與社會實踐的確是衡量男性存在價值的條件之一。

因此在杜甫詩中，我們可以看到他一方面鼓舞失意於仕途的友人，激勵道：「丈夫蓋棺事始定，君今幸未成老翁，何恨憔悴在山中？」(《君不見簡蘇溪》)另一方面更安慰親族中馬前失蹄、不幸落第的年輕人，如《醉歌行》一詩題下原注：「別從姪勤落第歸。」詩曰：

陸機二十作文賦，汝更小年能綴文。總角草書又神速，世上兒子徒紛

56 《論語·季氏篇》(臺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79年11月)，四部叢刊正編，頁75。

紛。驂騮作駒已汗血，鷲鳥舉翮聯青雲。詞源倒流三峽水，筆陣獨掃千人軍。只今年纔十六七，射策君門期第一。舊穿楊葉真自知，暫蹶霜蹄未為失。（《杜詩鏡銓》卷二）

對晚輩勸勉打氣之誠心善意實在油然可感，尤其詩中主角乃是杜甫之從姪杜勤，更寓含一種來自血濃於水之親情的信心與期許。而〈寄狄明府博濟〉一詩也表現出類似的意涵：

梁公曾孫我姨弟，不見十年官濟濟。大賢之後竟凌遲！浩蕩古今同一體。比看伯叔四十人，有才無命百寮底。今者兄弟一百人，幾人卓絕秉周禮？在汝更用文章為，長兄白眉復天啟。……汝曹又宜列鼎食，身使門戶多旌榮。（《杜詩鏡銓》卷十六）

身為杜甫之姨弟，狄博濟面臨叔伯四十人皆「有才無命」地沉淪下僚，兄弟一百人也無一刻苦修習經術的「凌遲」局面，於是必須獨木支撐大樑，以「更用文章為」的方式，承擔起「汝曹又宜列鼎食，身使門戶多旌榮」的家族任務，亦即透過名位富貴來光耀門楣，寄望不可謂不大。

由前述〈醉歌行〉與〈寄狄明府博濟〉這兩首詩看來，我們可以尋繹建構出杜甫所採取的，顯然是「資質稟賦→讀書才學→名位富貴→光耀門楣」的邏輯思路，如杜勤具備了「驂騮作駒已汗血，鷲鳥舉翮聯青雲。詞源倒流三峽水，筆陣獨掃千人軍」的優異資質，與狄博濟都以「汝年更小能綴文」和「在汝更用文章為」之文章經術取得問路於仕進的憑藉，並擁有「射策君門期第一」與「汝曹又宜列鼎食」的高度潛力，從而狄博濟可以彰顯「身使門戶多旌榮」的家族使命。也就是在「資質稟賦→讀書才學→名位富貴→光耀門楣」這樣因果連動的邏輯理路之下，兒子的資質稟賦與教育成果，自然會讓父親輩聯繫到其未來名位富貴的期待，如〈徐卿二子歌〉即表示：

君不見徐卿二子生絕奇，感應吉夢相追隨。孔子釋氏親抱送，並是天上麒麟兒！大兒九齡色清澈，秋水為神玉為骨。小兒五歲氣食牛，滿堂賓客皆回頭。吾知徐卿百不憂，積善衮衮生公侯。丈夫生兒有如此二雛者，名位豈肯卑微休！（《杜詩鏡銓》卷八）

詩中對徐卿二子的秀異不凡，杜甫毋寧是帶有個人理想的投射而不免誇大其詞，豔羨之情溢於言表；尤其詩中更表現出「父以子貴」的思想，所謂「丈夫生兒有如此二雛者，名位豈肯卑微休」之說，恰恰證明其望子成龍、父以子貴

的取向。既然杜甫對自己一生「致君堯舜上，再使風俗淳。此意竟蕭條，行歌非隱淪」（〈奉贈韋左丞丈二十二韻〉）、「居然成濩落，白首甘契闊。……兀兀遂至今，忍為塵埃沒」（〈自京赴奉先縣詠懷五百字〉）的落拓無成不免耿耿於懷，故對兒子的未來更是充滿寄託之情，所謂：「起予幸斑白，因是託子孫」（〈貽華陽柳少府〉）、「訓諭青衿子，名慚白首郎」（〈元日示宗武〉）便清楚透露了此一消息。則杜甫的教育理念中也帶有進階於名位富貴，以實踐理想並光大宗族的思想，便顯然可見。

### （三）「法自儒家有」：道德學問之堅持

杜甫曾對其宗族之事業與成就總括道：「傳之以仁義禮智信，列之以公侯伯子男。」（〈唐故萬年縣君京兆杜氏墓志〉）清楚指出除了「公侯伯子男」的名位富貴之外，維繫世代傳承之宗族精神還包括「仁義禮智信」的道德信念，這就是讀聖賢書所學之事。所謂：「聖賢古法則，付與後世傳」（〈杜鵑〉）、「法自儒家有」（〈偶題〉）、「奉儒守官」（〈進鵬賦表〉），這些都是杜甫一生遵奉不渝的信念，因此不僅他自己勤勤懇懇地奉守不渝，申言「不敢忘本，不敢違仁」（〈祭遠祖當陽君文〉），同時還將這樣的原則用在擇友與勸子上。

就擇友一項而言，杜甫無疑是儒家「里仁為美」之觀念的信徒，如〈九月一日過孟十二倉曹十四主簿兄弟〉一詩道：「秋覺追隨盡，來因孝友偏。」顯然杜甫主動結交親近的對象，具備了「孝友」的人格條件，而這樣出自「孝親友于」的倫理道德乃是他啟動友誼之鑰的一個關鍵。因此〈孟氏〉詩亦云：「孟氏好兄弟，養親惟小園。……負米夕葵外，讀書秋樹根。卜鄰慚近舍，訓子學先門。」耕讀並重，手腦齊用，再加上事親至孝，所謂：「一幅隱君子養母圖，正寫得極情盡致。」<sup>57</sup>孟氏兄弟顯然是儒家理想教育的典範。既然孝友是人倫綱常的核心，則《周禮》、《論語》、《孟子》等儒門經典便是經術之所在，如〈寄狄明府博濟〉即以「卓絕秉周禮」來期許友人，同樣地，此一原則在勸子方面也是一以貫之，其〈又示宗武〉一詩指出：

覓句新知律，攤書解滿床。試吟青玉案，莫帶紫羅囊。假日從時飲，  
明年共我長。應須飽經術，已似愛文章。十五男兒志，三千弟子行。  
曾參與游夏，達者得升堂。（《杜詩鏡銓》卷十八）

很顯然，杜甫對宗武所殷殷寄望者，也是孔門「三千弟子行，曾參與游夏」的

57 清·楊倫，《杜詩鏡銓》卷16，頁793。

學問道德，為父者之理想性格與書生本色也自在其中。

但基於因材施教的原則，杜甫對不擅文事的長子宗文，就採取不同方式的道德教育，極高明而道中庸，透過日常瑣事隨機點化、因小見大，以達到潛移默化的效果。如〈催宗文樹雞柵〉詩曰：「墻東有隙地，可以樹高柵。避熱時未歸，問兒所為跡。織籠曹其內，令人不得擲。稀間可突過，觜爪還污席。我寬螻蟻遭，彼免狐貉厄。應宜各長幼，自此均勍敵。籠柵念有修，近身見損益。明明領處分，一一當剖析。」盧元昌對此詩評論道：

雞柵本一瑣事，杜公說來，便見仁至義盡之意。……於課柵一事，直抉至理如許，可謂善勸其子矣。<sup>58</sup>

而所謂的「至理」，乃是以「仁至義盡」的心態，闡發並實踐「應宜各長幼，自此均勍敵。籠柵念有修，近身見損益，明明領處分，一一當剖析」的倫理觀。由此可見，杜甫所奉守的「道德」並非只是僵化刻板的禮法科條而已，它還真正融入於日常生活之中，成為無所不在的生存基調。因此，杜甫雖然曾經自嘲為「乾坤一腐儒」（〈江漢〉），但其實他的道德表現是溫暖的、慈悲的，根植於高貴人性與深沉思維之中，如此始能處處流露同情的溫暖與博大的慈悲，令人由衷動容。

於此可見，杜甫雖然對世間賢愚顛倒的社會亂象，也曾以反諷的口吻說道：「世儒多汨沒」（〈贈陳二補闕〉）、「紈袴不餓死，儒冠多誤身」（〈奉贈韋左丞丈二十二韻〉）、「儒術於我何有哉，孔丘盜跖俱塵埃」（〈醉時歌〉）、「自古聖賢多薄命，姦雄惡少皆封侯」（〈錦樹行〉），但這些貌似悖常反言的說法，實質上乃是一時憤激至極的癡狂之語，是情緒上非理性的反動，而不是理性的客觀認知。儒門垂訓的道德學問，依然是杜甫修身處世的最高準則，也是勸勉其子的教育一環，從前文之論證可知，此點殆無疑義。

#### （四）「須知風化首」：經濟風俗之環境影響

前述「克紹箕裘之家業傳承」、「名位富貴之進階」、「道德學問之堅持」三項都是就施教者之主觀祈願而發，並且從理想範疇來立論。但實際上教育的過程往往並非一家一人所能完全主宰，因為環境中還存在著其他複雜而強大的影響力，與施教者的意願互相牽引，而降低學習的成果。這些複雜而強大的外來干擾，此處可以統稱之為「經濟風俗之環境影響」。

58 引自清·仇兆鰲，《杜詩詳注》（臺北：里仁書局，1980年7月），卷15，頁1313。

首先，教育之良窳往往與經濟條件相關。這不只是說足夠的經濟條件才能提供教育過程中所需的種種資源，而更是說在經濟所構設的下層建築之上，才能孕育出足夠的長遠眼光，看出教育對一個人開發無窮潛力的重要性。因此，以「有恆產者有恆心，無恆產者無恆心」<sup>59</sup>的思路，杜甫似乎也認為「貧窮」是導致兒童失學無禮的一個重要因素，甚至會形成「貧童——頑童、惡童」的結構性連結。

事實上，杜甫詩中的孩子並不全是可愛的、令人憐惜的，也不乏一些頑劣的、令人頭痛的例子。〈茅屋為秋風所破歌〉中「嬌兒惡臥踏裏裂」還屬於不應咎責的非戰之罪，但其他作品中的兒童形象恐怕就會令人沉重以對。如〈百憂急行〉一詩中，杜甫透過個人的親身經驗寫道：「入門依舊四壁空，老妻睹我顏色同。癡兒不識父子禮，叫怒索飯啼門東。」再加上〈彭衙行〉所描述的「癡女饑咬我，啼畏虎狼聞。懷中掩其口，反側聲愈嗔」，綜觀可知，癡兒癡女之所以表現出「不識父子禮」的撒潑叫怒，以及「飢咬我」的原始蠻荒之舉，主要的原因便是他們正深深為燃燒的飢餓之苦所吞噬，以致於無法顧及文明禮教的約束，逕自任由原始的口腹欲望所驅使，還原到了但求一飽的生物本能中。而〈茅屋為秋風所破歌〉也以亦莊亦諧的特殊筆調，描繪一幅十分突兀刺目的惡童圖像，所謂：「南村群童欺我老無力，忍能對面為盜賊，公然抱茅入竹去。唇焦口燥呼不得！歸來倚杖自嘆息。」更是將衣食不足而不知榮辱的頑童刻畫得入木三分。此外，杜甫也曾親眼目睹兒童凌虐小動物的景象，在「一物自荷皇天慈」（〈樂遊園歌〉）的博愛心念之下，忍不住諄諄規勸道：「簾戶每宜通乳燕，兒童莫信打慈鴉。」（〈題桃樹〉）或許，杜甫眼見這些有待雕琢，未來發展本是充滿種種可能性的孩童，竟忍心欺老凌弱一至於斯，淪為令人搖頭嘆息的頑童或惡童，在感慨之餘，應該也意識到那貧窶寒困的出身環境，乃是讓人利令智昏的因素之一。

所謂「衣食足而後知榮辱」，杜甫一生中一再遭遇到「幼子餓已卒」（〈自京赴奉先縣詠懷五百字〉）、「恒饑稚子色淒涼」（〈狂夫〉）、「妻孥未相保」（〈奉贈射洪李四丈〉）、「妻子寄他食」（〈過故斛斯校書莊二首〉之一）、「糠糲對童孺」（〈雨〉）、「妻兒待米且歸去」（〈別李祕書始興寺所居〉）、「童稚日餬口」（〈上水遣懷〉）的艱困處境，偶爾受到朋友以鮮鱸款待父子的溫情，還以「何幸飫兒童」（〈王十五前閣會〉）之詩句來表示感激，則連讓孩子求得溫

59 《孟子·滕文公篇》（臺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79年11月），四部叢刊正編，頁40。

飽這基本的生存條件都難以滿足的情況下，教育其實是一種心有餘而力不足的奢望。因此杜甫本身雖然具備親自課子的學識能力，也諄諄以「熟精文選理，休覓綵衣輕」（〈宗武生日〉）來訓勉兒子勤於讀書，莫耽於嬉戲，並且以「續兒讀文選」（〈水閣朝霽奉簡雲安嚴明府〉）之做法來加以實踐，卻依然受限於客觀環境而使教育成果大打折扣，以致往往不禁無奈嘆道：

失學從兒懶，長貧任婦愁。（〈屏跡三首〉之三，《杜詩鏡銓》卷九）

失學從愚子，無家任老身。（〈不離西閣二首〉之一，《杜詩鏡銓》卷十五）

這兩首詩指出「長貧」所導致的操心生計的憂煩，與「無家」所帶來的四處飄泊的不安定，在在使得父親心力交瘁、分身乏術，連帶地兒童的正式教育也無法健全發展，孩子們便樂得在父親無暇督促、課讀鬆懈的情況下，過著悠遊自在的玩樂生活，以致「失學」而成爲「愚子」、「懶兒」，不但喪失充分開發心智的機會，等而下之者，更會因爲學問之不行，使禮義之心亦隨之蕩然無存，淪爲頑童與惡童。這個現象顯然具有不分時代的社會普遍性，因此晚唐的李商隱也同樣出於家境困蹇的理由，對兒子的教育擔憂道：「長貧學恐遲。」<sup>60</sup>尤其當貧窮不只是一人一家的個別處境，而是整個社會的普遍情況，則這種「貧童——頑童、惡童」的連結，便很容易從無關宏旨的單一孤例擴大爲整個社會的集體現象，成爲杜甫所說的「薄俗」、「異俗」、「殊俗」、「風俗衰」、「風土惡」、「荒哉舊風俗」，而這更是教育的最大阻力。

稍早的時候，杜甫就已經在〈貽阮隱居〉一詩中提出此一觀念，所謂：「陳留風俗衰，人物世不數。」（《杜詩鏡銓》卷五）很顯然，「風俗」之厚薄良窳乃是孕育人材的關鍵所在，因此杜甫甚至直稱「須知風化首」（〈遭田父泥飲美嚴中丞〉），明白肯定風俗教化的首要性。這樣的思考到了晚年流寓夔州一帶時，也依然成立，如杜甫再三對夔州當地風俗提出批評，所謂：

南有漢王祠，終朝走巫祝。歌舞散靈衣，荒哉舊風俗。（〈南池〉，《杜詩鏡銓》卷十一）

60 語出李商隱，〈楊本勝說於長安見小男阿衰〉，全詩曰：「聞君來日下，見我最嬌兒。漸大啼應數，長貧學恐遲。寄人龍種瘦，失母鳳雛癡。語罷休邊角，青燈兩鬢絲。」劉學鍇、余恕誠，《李商隱詩歌集解》（臺北：洪葉出版社，1992年10月），頁1214。

小兒學問止論語，大兒結束隨商旅。……此鄉之人器量窄，誤競南風疏北客。若道士無英俊才，何得山有屈原宅？（〈最能行〉，《杜詩鏡銓》卷十二）

形勝有餘風土惡，幾時回首一高歌？（〈峽中覽物〉，《杜詩鏡銓》卷十三）

近身皆鳥道，殊俗自人群。（〈南極〉，《杜詩鏡銓》卷十五）

薄俗防人面，全身學馬蹄。（〈課小豎鋤斫舍北果林枝蔓荒穢淨訖移床三首〉之二，《杜詩鏡銓》卷十七）

異俗吁可怪，斯人難並居。家家養烏鬼，頓頓食黃魚。（〈戲作俳諧體遣悶二首〉之一，《杜詩鏡銓》卷十七）

俗薄江山好，時危草木蘇。（〈續得觀書迎就當陽居止正月中旬定出三峽〉，《杜詩鏡銓》卷十八）

上述諸例中的〈最能行〉一詩，可謂徹底顛覆了所謂地靈人傑的觀念，杜甫認為在「地靈」與「人傑」之間並沒有嚴格或必然的因果關係，其間最重要的樞紐，根本上還是在於「人文化成」的影響，亦即繫諸後天教育之有無。所謂的「俗薄江山好」以及「形勝有餘風土惡」，都說明大自然的江山之美卻結合了人文風俗之澆薄惡劣的矛盾，過去曾經孕育出屈原的形勝之地，如今卻生產出重利輕文之輩，其「器量窄」乃是因為「小兒學問止論語，大兒結束隨商旅」的失學結果，從而「巴童蕩槳敲側過」（〈閬水歌〉）的景觀也就習焉可見。則毋怪乎杜甫一方面會以「全身狎楚童」（〈秋峽〉）來表達自己老病隱淪的頹唐疏放之意，一方面又表現出慕隱、偕隱之心態，對其家族成員中的晚輩訓勉道：

牧豎樵童亦無賴，莫令斬斷青雲梯。（〈寄從孫崇簡〉，《杜詩鏡銓》卷十七）

原來失學而無賴的結果，便是成為林莽草野之間的「牧豎樵童」，直接導致的即為仙隱之路的斷喪，而終身懵懂混跡於濁俗中了卻一生，故爾杜甫詼諧為言，提醒從孫「莫令斬斷」那足以引領至飄然世外之「青雲梯」。

由此便足以證知，由人文化成所形成的「風土」、「風俗」、「風化」，才是



培育人傑最重要的因素，難怪杜甫會褒揚孟母三遷的智慧，而有「芬芳孟母鄰」之稱譽<sup>61</sup>，並極力讚美倡導講學教化的地方官，如〈題衡山縣文宣王廟新學堂呈陸宰〉一詩云：

金甲相排蕩，青衿一憔悴。嗚呼已十年，儒服弊於地。征夫不遑息，學者淪素志！周室宜中興，孔門未應棄。是以資雅才，煥然立新意。衡山雖小邑，首唱恢大義。……耳聞讀書聲，殺伐災髣髴。故國延歸望，衰顏減愁思。（《杜詩鏡銓》卷二十）

在偏遠之郊的「衡山小邑」培育孔門青衿、儒服雅才，為儒學之一線命脈默默努力，這正是「化民成俗，其必由學」之觀念的實踐；而那琅琅讀書聲有如來自天上的伶倫之音，甚至使沸沸揚揚的殺伐之聲漸漸止息，令憂國憂民的愁衰之顏得以和緩，則杜甫對風俗教化之重視可見一斑。

不幸的是，流寓至夔州異方的杜甫終究無法免除週遭環境的浸染與當地風俗的影響，即使在謀生覓食與憂國憂民之餘依然盡量課子不輟，然而也時有無力迴天之嘆，在「失學從兒懶」、「失學從愚子」的狀況下，孩子們所學到的與父親所期望的，兩者之間堪稱差之千里，所謂：

身許麒麟畫，年衰鴛鴦群。……兒童解蠻語，不必作參軍。（〈秋野五首〉之五，《杜詩鏡銓》卷十七）

比起書本來，兒童對生活中耳熟能詳的土俗蠻語更要容易琅琅上口，恰恰印證了「蓬生麻中，不扶自直；白沙在泥，與之俱黑」的道理，則經術學問自然便會逐漸生疏乃至絕緣，那條由「參軍」之職銜所代表的仕進之路亦將隨之斷絕。所謂「不必作參軍」也者，表面上是一種豁達開脫的解嘲之語，實則言外不免無奈與辛酸之感，這樣落空無望的預期，對懷抱著「身許麒麟畫」之心願的杜甫而言，真是情何以堪！則環境教育之潛移默化，不可謂不大矣。

## 五、結語：詩史上之繼承與開創

「聖賢古法則，付與後世傳」（〈杜鵑〉）、「法自儒家有」（〈偶題〉）、「奉儒守官」（〈進鵬賦表〉）是杜甫貫徹一生的信念，對於家庭倫常的維繫，更直

61 杜甫於〈奉和陽城郡王太夫人恩命加鄧國太夫人〉一詩中讚頌道：「奕葉班姑史，芬芳孟母鄰。義方兼有訓，詞翰兩如神。」《杜詩鏡銓》卷17，頁850。

接表現在與妻子兒女相依相守的人生選擇上。一如陶淵明在毅然從塵網世縷中撤退之後所取決的生活方式，所謂：

丈夫志四海，我願不知老。親戚共一處，子孫還相保。（〈雜詩十二首〉之四，《陶淵明集校箋》卷四）

僮僕歡迎，稚子候門。……攜幼入室，有酒盈樽。……悅親戚之情話，樂琴書以消憂。（〈歸去來兮辭〉，《陶淵明集校箋》卷五）

黃髮垂髫，並怡然自樂。……自云先世避秦時亂，率妻子邑人來此絕境，不復出焉。（〈桃花源記〉，《陶淵明集校箋》卷六）

這種「親戚共一處，子孫還相保」的描述，不但印證了陶淵明在〈桃花源記〉中所開創的「兒孫生長與世隔，雖有父子無君臣」<sup>62</sup>的社會型態，以突顯倫理秩序至高無上的價值，也恰恰足以說明杜甫何以在流離漂泊的生涯中依然攜家帶眷的理由，致使讀者從杜甫之詩篇引發了「瘦妻僵前子仆後」<sup>63</sup>的聯想圖像。

然而從詩歌歷史的流變情況來看，值得深入探究的還有一個問題，那便是有關日常生活中家庭倫常（包括親子關係）的描寫，在詩史發展中並非是理所當然的普遍題材。詩所具備的「言志」與「載道」功能，使之建立出一種崇高脫俗的正統地位，無形中便排擠了若干來自私密情感的流動軌跡，明顯是屬於男性中心意識型態的產物，如朱自清曾以唐詩為例，指出：「在各種題材裡，『出處』是一重大的項目，從前讀書人唯一的出路是仕，出仕爲了行道，自然也爲了衣食，出仕以前的隱居、干謁、應試（落第）等，出仕以後的恩遇、遷謫，乃至愛民、愛國、思林棲、思歸田等，乃至真箇歸田，都是常見的詩的題目。」<sup>64</sup>而這些言志載道之詩歌所賴以書寫者，亦爲具備理性、秩序、明晰之特色的「男性的語言」<sup>65</sup>，因此，能登「大雅」與否，自然成爲詩人選題取材時潛在之取捨判準，而不自覺地對某些情感內容與表現方式進行了篩濾裁汰的

62 宋·王安石，〈桃源行〉，《臨川先生文集》（臺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79年11月），四部叢刊正編本，卷4，頁79。

63 宋·王安石，〈杜甫畫像〉，《臨川先生文集》，同前注，卷9，頁99。

64 朱自清，〈《唐詩三百首》指導大概〉，《朱自清古典文學論文集》（臺北：源流出版社，1982年），下冊，頁357。

65 葉嘉瑩，〈論詞學中之困惑與《花間》詞之女性敘寫及其影響〉，葉嘉瑩、繆鉞合著：《詞學古今談》（臺北：萬卷樓出版社，1992年10月）。

工作。

如此一來，平凡瑣碎的「日常生活」以及包含在日常生活中的家庭倫常與親子關係，也就受到邊緣化而被排擠在詩人的筆端之外。以漢代為例，固然在漢樂府詩與蔡琰〈悲憤詩〉中都出現過對子女的描寫，然其寫作型態一方面是匿名的（蔡琰除外），一方面是零星的、孤立的、個別的，帶有隨機、偶然的性質，並未成爲一種「被有意識地運用的慣常題材」，乃至形成一種「創作者自覺的表達系統」；再從其寫作之性質內涵而言，同樣是對子女的描寫，杜甫主要是以日常情境中平凡瑣細之處下筆，而漢樂府、〈悲憤詩〉所反映的則主要是超出一般正常生活之外的「非常處境」（如戰亂、社會失序），是家庭遭受破壞或扭曲之後的倫常悲劇，因而帶有濃厚之社會寫實意味。與其說漢詩中所著墨的是家庭倫常之情，不如說是對社會問題的感嘆，與杜詩之間實在有著絕大差異。

因此杜甫詩中開始大量浮現的對日常生活與親子倫常的描寫，深入於過去詩史中極少被觸及的「家庭倫常之私情」，並具備了從日常情境中平凡瑣細之處著墨的特點，這毋寧是詩史上十分重要的特殊現象，可以說是詩歌從言志載道之傳統中被解除神聖之封印，而向世俗人間開放的轉捩點。

就一般的日常生活而言，學者已然指出，將「日常生活」化爲創作素材乃是杜甫首創的里程碑，如呂正惠認爲：在中國詩歌史上，是杜甫奠定了日常生活詩歌傳統的基礎，在杜甫之前，只有陶淵明一位詩人勉強企及這個目標，「只有在陶淵明身上我們可以感覺到平凡而親切的日常生活。然而，陶淵明是個超時代的例外，在他死後三百年間，沒有一個真正的繼承人。而且，陶淵明所表現的日常生活面也還狹窄，跟杜甫的相比，只能算是開端。杜甫的表現面更廣闊，更重要的是，杜甫馬上有了繼承人，從元和時代的韓愈、白居易到兩宋的所有重要詩人。杜甫所開拓出來的路，許許多多的詩人繼續的發展下去，杜甫是一個綿延不絕的傳統的建立者。」<sup>66</sup>

而作爲「日常生活」中更繁細瑣碎的一個敘寫範疇，兒女喁喁之親子倫常益發屬於不登大雅的私領域題材，因而如前文所述，在杜甫之前，僅有晉朝時期的左思〈嬌女〉與陶淵明〈命子〉、〈責子〉等篇章可謂詩史中觸及親子關係之先河，且其後便幾乎成爲絕響，則親子倫常乃是詩歌體裁中鮮少開墾之荒漠，即不言可喻。進一步觀察之，即使陶淵明涉及親子關係之作品堪稱爲杜甫

66 呂正惠，〈杜詩與日常生活〉，《杜甫與六朝詩人》（臺北：大安出版社，1989年5月），附錄，頁200-201。

前之最多，然而，其中由「詩歌」此一抒情體裁所承載之比例，僅差強於「文賦」一體<sup>67</sup>，且其中直接表露親子關係的〈責子〉、〈命子〉二詩，其內容卻又全屬於權威訓誨的單向勸勉，看不出情感互動的具體跡象，就寫作意義而言，「公領域」的「理」依然遠勝於「私領域」的「情」。可見那些「僮僕歡迎，稚子候門」、「黃髮垂髫，並怡然自樂」的溫馨描寫，較常由文賦一體來發抒，雖然詩的負荷量已勝於以往，總體而言卻仍然有限。

但到了杜甫手中，情況就大為改觀，尤其在安史之亂以後，親子倫常一躍而成爲杜甫敘寫的慣常素材之一，點染在詩篇之中而處處可見；影響所及，至宋代詩壇上便浸假爲普遍習用之創作題材<sup>68</sup>。從詩史發展的意義來看，一如吉川幸次郎的綜向觀察所指出：對比於六朝詩人，杜甫描寫了他們所未曾歌詠的不愉快的風景，而表現了「注目世界上的一切的廣闊的眼光，因此這不愉快的風景，也就不可忽視。」<sup>69</sup>同樣地，杜甫也將這「注目世界上的一切的廣闊的眼光」投注於日常生活中的親子倫常，而將日常生活中屬於「私領域」之人倫親常的平凡瑣碎形諸詩篇，納入到過去迴避此一題材的言志載道傳統之中，成爲「公領域」可以分享的審美意識，從而打開詩歌之創作視野，使之更形寬廣擴延，而詩歌的表現性也隨之倍增，其開拓之功不可謂不大。

換言之，兒童的身影在詩歌中逐漸浮出歷史地表的現象，其重要性不僅是提供了更多的敘寫材料，使詩歌表現的「面」得到擴充；更關鍵的意義在於它標誌了一個詩史上由聖而俗的轉變，在「去神聖化」的解除封印之後，詩歌之正統性（以及隨之而來的侷限性）被鬆動了，詩人之創作開始從公領域的堂堂大音涉入私領域的喁喁細語，從言志載道的殿堂回歸到平凡切近的日常生活中，讓歷來一直受到壓抑的世俗情懷取得發言權，促使詩歌表現的「性質」與「層

---

67 在相關之例證中，以詩之形式出現者共有〈和劉柴桑〉、〈酬劉柴桑〉、〈和郭主簿二首〉之一、〈責子〉、〈命子〉、〈雜詩十二首〉之四、〈挽歌詩三首〉之一、〈止酒〉等八例，而以文的形式出現者則有〈歸去來兮辭〉、〈與子儼等疏〉、〈桃花源記〉以及見諸蕭統〈陶淵明傳〉者共四例。

68 如于翠玲所云：「杜甫的言家事詩，為後代文人這類詩開創了先例，影響頗為深遠。……宋代詩人取自家庭日常生活題材的詩，遠遠多於唐人。在尊杜學杜的文壇風氣影響下，杜甫的言家事詩也屢為宋人扯揲。……這類詩對宋人表現日常生活題材的詩產生了直接影響，在文學史上有著重要的價值。」于翠玲，〈試論杜甫的言家事詩〉，蕭滌非主編，《唐代文學論叢》（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6年1月），總第7輯，頁92-93。

69 吉川幸次郎，〈杜甫的詩論與詩〉，蕭滌非主編，《唐代文學論叢》（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6年1月），總第7輯，頁62。

次」益發豐富與多元。這正是杜甫前無古人之貢獻所在。

（本文初稿曾於 2002 年 11 月 28 日在淡江大學舉辦之「杜甫與唐宋詩學」國際學術研討會上宣讀，事先取得主辦單位之同意，增訂後另行發表；而當時之特約討論人熊秉真先生以及本刊兩位匿名審查者皆提供寶貴之意見，就此一併表示衷心之感謝。唯因本刊篇幅所限，本文中有關「女兒」之部分已抽出，另以專文處理）

## 引用書目

- 《詩經》，臺北：台灣商務印書館，四部叢刊正編本，1979.11.  
 《論語》，臺北：台灣商務印書館，四部叢刊正編本，1979.11.  
 《孟子》，臺北：台灣商務印書館，四部叢刊正編本，1979.11.  
 《列子譯注》，嚴北溟、嚴捷譯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12.  
 《新唐書》，臺北：鼎文書局，1992.1.  
 唐·段成式《酉陽雜俎》，臺北：漢京文化公司，1983.10.  
 宋·嚴羽《滄浪詩話校釋》，郭紹虞校釋，臺北：里仁書局，1987.4.  
 宋·葛立方《韻語陽秋》，清·何文煥輯《歷代詩話》，臺北：漢京文化公司，1983.1.  
 宋·陳師道《後山詩話》，清·何文煥輯《歷代詩話》，臺北：漢京文化公司，1983.1.  
 宋·王得臣《塵史》，《杜甫卷》，臺北：源流出版社，1982.5.  
 宋·胡子《苕溪漁隱叢話》，臺北：長安出版社，1978.12.  
 清·何文煥輯《歷代詩話》，臺北：漢京文化公司，1983.1.  
 遼欽立輯校《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臺北：木鐸出版社，1983.9.  
 陶淵明《陶淵明集校箋》，龔彬校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12.  
 清·康熙敕編《全唐詩》，北京：中華書局，1990.2.  
 唐·李商隱《李商隱詩歌集解》，劉學鍇、余恕誠集解，臺北：洪葉出版社，1992.10.  
 宋·王安石《臨川先生文集》，四部叢刊正編本，臺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79.11.  
 清·梁啟超《飲冰室文集》，臺北：中華書局，1960.5.

- 清·仇兆鰲《杜詩詳注》，臺北：里仁書局，1980.7.
- 清·楊倫《杜詩鏡銓》，臺北：華正出版社，1990.9.
- 明·王嗣奭《杜臆》，臺北：台灣中華書局，1986.11.
- 清·黃生《杜詩說》，合肥：黃山詩社，1994年5.
- 《杜甫卷》，臺北：源流出版社，1982.5.
- 劉孟伉《杜甫年譜》，臺北：學海出版社，1981.9.
- 陳貽焮《杜甫評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8.
- 王紹璽《東方兩性論》，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89.
- 朱自清《朱自清古典文學論文集》，臺北：源流出版社，1982.
- 呂正惠《杜甫與六朝詩人》，臺北：大安出版社，1989.5.
- 納日碧力戈《姓名論》，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9.3.
- 于翠玲〈試論杜甫的言家事詩〉，《唐代文學論叢》總第7輯，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6.1.
- 吉川幸次郎〈杜甫的詩論與詩〉，《唐代文學論叢》總第7輯，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86.1.
- 葉嘉瑩〈論詞學中之困惑與《花間》詞之女性敘寫及其影響〉，葉嘉瑩、繆鉞合著《詞學古今談》，臺北：萬卷樓出版社，1992.10.
- 熊秉真〈入理入情：明清幼學發展與兒童關懷之兩面性〉，熊秉真、呂妙芬編《禮教與情慾：前近代中國文化中的後現代性》，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9.6.
- 熊秉真《童年憶往》，臺北：麥田出版社，2000.8.
- 歐麗娟《杜詩意象論》，臺北：里仁書局，1997.12.
- 歐麗娟《唐詩的樂園意識》，臺北：里仁書局，2000.2.
- （美）斯皮羅（Meltord E. Spiro）《文化與人性》（*Culture and Human Nature*），徐俊等譯，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1.2.
- Anthony Stevens, "The Father Archetype", *Fathers, Sons, and Daughters: Exploring Fatherhood, Renewing the Bond*, ed. Charles S. Scull (Los Angeles: Tarcher, 1992)